

更多資訊

如果您有任何與產品相關的問題，歡迎您透過下列方式與我們聯繫：

請來電至本公司的諾基亞客服專線

電話：(02) 3234-9700

或是瀏覽本公司的台灣網站網址：www.nokia.com.tw

或至「諾基亞行動電話館」、「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以獲得更多產品資訊：

諾基亞行動電話館

行動電話館	地址	電話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紐約紐約購物中心)	(02) 8780-9333
台中精誠店	台中市精誠路 11-3 號 (近精明商圈)	(04) 2328-8588
台中老虎城店	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三段 120 號 1F	(04) 2255-3777
高雄三多店	高雄市三多三路 199 號 (近新光三越及太平洋 Sogo 百貨)	(07) 334-8000

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

服務中心	地址	電話
台北八德店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255 號 1 樓	(02) 27511575
台北南京店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1 樓	(02) 27677377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4F	(02) 23454648
台北光華店	台北市臨沂街 1 號 (光華商圈)	(02) 23416969
台北內湖店	台北市瑞光路 578 號 1 樓	(02) 26581285
中和店	台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359 巷 1 號	(02) 32340688
桃園平鎮店	桃園縣平鎮市廣明路 71 號	(03) 4948399
新竹店	新竹市建功一路 99 號 1 樓	(03) 5752066
台中 NOVA 店	台中市英才路 512 號 2 樓	(04) 23015252
台中河南店	台中市南屯區河南路 4 段 530 號	(04) 23805000
嘉義店	嘉義市忠孝路 463 號	(05) 2784222
台南店	台南市公園北路 141 號	(06) 2231288
高雄明華店	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337 號	(07) 5520918
高雄山東店	高雄市三民區山東街 51 號	(07) 3222445
屏東店	屏東市勝利路 113 號	(08) 7344771
羅東店	宜蘭縣羅東鎮光榮路 342-1 號	(039) 605007
花蓮店	花蓮市國聯二路 87 號	(038) 312966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f you have any product-related questions, you are welcomed to contact us via the following methods:

Please make a call to our Nokia Customer Hot line.

Tel: (02) 3234-9700

Or, you can visit Nokia Taiwan's official website at the following URL: www.nokia.com.tw

Or, you can visit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and Nokia Care Centres to obtain more product-related information: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Professional Centres	Address	Tel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No. 12, Song Sho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It's located in New York New York Shopping Mall, Hsin-Yi District, Taipei	(02) 8780-9333
Jing Cheng branch, Taichung	No. 11-3, Jing Cheng Rd., Taichung. It's located near the Jing Ming shopping district, Taichung	(04) 2328-8588
Lao Hu Cheng Branch, Taichung	1F, No.120, Sec. 3, Henan Rd., Situn District, Taichung	(04) 2255-3777
San Duo branch, Kaohsiung	No. 199, San Duo San Rd., Kaohsiung. It's located near Shin Kong Mitsukoshi Department Store and Pacific Sogo Department Store	(07) 334-8000

Nokia Care Centres:

Care Centres	Address	Tel
Ba De branch, Taipei	1F, No. 255, 2nd Sec. Ba De Rd., Taipei	(02) 27511575
Nan Jing branch, Taipei	1F, No.16, 5th Sec. Nan Jing East Rd., Taipei	(02) 27677377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4F, No. 12, Song Sho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02) 23454648
Neihu branch, Taipei	1141F., No.578, Ruiguang Rd., Neihu District, Taipei	(02) 26581285
Guanghua branch, Taipei	No.1, Linyi St., Zhongzheng District, Taipei (Guanghua shopping district)	(02) 23416969
Zhonghe Branch	No.1, Lane 359, Sec. 2, Zhongshan Rd., Zhonghe City, Taipei County.	(02) 32340688
Pingzhen branch, Taoyuan	No.71, Guangming Rd., Pingzhen City, Taoyuan County	(03) 4948399
Hsinchu branch	1F., No.99, Jiangong 1st Rd., Hsinchu City	(03) 5752066
NOVA branch, Taichung	2F., No.512, Yingcai Rd., North District, Taichung.	(04) 23015252
Henan branch, Taichung	No.530, Sec. 4, Henan Rd., Nantun District, Taichung	(04) 23805000
Chiayi branch	No.463, Jhongsiao Rd., Chiayi.	(05) 2784222
Tainan branch	No.141, Gongyuan N. Rd., North District, Tainan	(06) 2231288
Minghua brance	No.337, Minghua Rd., Gushan District, Kaohsiung	(07) 5520918
Shandong branch, Kaohsiung	No.51, Shandong St., Sanmin District, Kaohsiung	(07) 3222445
Pingtung branch	No.113, Shenglri Rd., Pingtung City, Pingtung County	(08) 7344771
Luodong branch	No.342-1, Guangrong Rd., Luodong Town, Yilan County	(039) 605007
Hualien branch	No.87, Guolian 2nd Rd., Hualien City, Hualien County	(038) 312966

歡迎使用

Nokia Nseries 裝置



請注意：顯示的手機畫面可能不是預設的畫面設定。

1. 有效像素為 1600x1200 像素

CE 434

聲明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RM-67符合下列說明委員會 (Council Directive) 的規定：1999/5/EC。此聲明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中找到。

Copyright © 2006 Nokia.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未取得Nokia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本文件裡之部分或全部的內容。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Pop-Port與Visual Radio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Nokia tune（諾基亞音調）是Nokia Corporation的聲音標記。

symbian

本產品包含Symbian Software Ltd (c) 1998-2006(6)授權的軟體。Symbian和Symbian OS為Symbian Ltd的商標。



Java™ 和所有以Java為基礎的標誌皆為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Stac ®, LZS ®, ©1996, Stac, Inc., ©1994-1996 Microsoft Corporation。包括一項或多項美國專利：No. 4701745、5016009、5126739、5146221和5414425。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Hi/fn ®, LZS ®, ©1988-98, Hi/fn. 包括一項或多項美國專利：No. 4701745、5016009、5126739、5146221、5414425，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本產品中的軟體某部分為 © Copyright ANT Ltd. 1998.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美國專利號碼5818437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T9文字輸入軟體Copyright (C) 1997-2006。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此產品是以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為基礎進行授權，(i) 與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MPEG-4 Visual Standard進行編碼的資訊一同使用，可供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與授權視訊供應

商提供的MPEG-4視訊一同使用。沒有給予任何授權或暗示任何授權可做為其他用途。其他包含的資訊，與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相關的其他包含之資訊也許可以從MPEG LA, LLC. 取得。請見<<http://www.mpeglab.com>>。

Nokia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變更或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造成任何特別、意外、隨之而來或非直接的損壞，Nokia恕不負責。

本文件的內容依「現有形式」為準。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www.nokia.com.tw。

特定產品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請跟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經銷商聯絡。

本裝置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9242604

第1版繁體中文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N71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 V, GSM 900/1800/1900 MHz, WCDMA 2100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 900: 2W; GSM 1800/19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IMEI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功能規格	符合GSM/WCDMA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洽當地經銷商或諾基亞服務專線 (02)3234-9700
製造（進口、代理） 廠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目錄

安全規定	viii
您的 Nokia N71	1
設定	1
傳輸內容	1
基本指示符號	2
鍵盤鎖（按鍵保護）	2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3
時鐘	3
時鐘設定	3
世界時鐘	3
搜尋項目	4
記憶卡工具	4
格式化記憶卡	4
退出記憶卡	5
檔案管理	5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5
記憶體不足 — 可用記憶體	5
實用捷徑	6
多媒體鍵	7
說明	7
教學課程	7
相機	8
相機螢幕	8
拍照	8
相機設定	9
拍攝延時相片	10
自拍 – 自動計時器	10
相機設定	11
編輯影像	11
拍照小秘訣	12
相片畫質	12
背景	12
深度	12
光線情況	12
影片錄製畫面	13
錄影	13
影片錄製設定	14
影片設定	14
多媒體資料	16
觀看影像和短片	17
編輯影片	17
投影片放映	19
簡報	19
相簿	19
影像列印	19
列印選項	20
預覽列印	20

列印設定	20	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	32
多媒體應用程式	21	收件匣 — 接收訊息	33
RealPlayer	21	多媒體訊息	33
播放影片或聲音檔	21	資料和設定	33
透過 OTA (over the air) 線上播放內容	21	服務訊息	34
修改 RealPlayer 設定	22	信箱	34
電影剪接	22	開啟信箱	34
建立快速 muvee	23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34
建立自訂 muvee	23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35
輸入文字	25	中斷信箱連線	35
輸入法指示符號	25	查看 SIM 卡訊息	35
預設輸入法	25	訊息設定	36
切換輸入法	25	文字訊息	36
注音輸入法	25	多媒體訊息	36
使用注音輸入法	26	電子郵件	37
注音輸入範例：要輸入生日	26	服務訊息	39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27	簡訊廣播	39
傳統英文輸入	27	其他設定	39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27	撥打電話	40
智慧型預測輸入的秘訣	28	語音通話	40
撰寫複合字	28	撥打會議通話	40
關閉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28	單鍵撥號	41
複製文字	29	聲控撥號	41
訊息	30	視訊通話（系統服務）	42
編寫與發送訊息	31	視訊分享（系統服務）	43
		視訊分享需求	43
		設定	43

共享影片	44	結束連線	54
接受邀請	45	清除快取記憶體	54
接聽或拒絕來電	45	服務設定	54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45	行事曆	56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46	建立行事曆項目	56
語音通話期間選項	46	行事曆畫面	56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46	管理行事曆項目	57
通訊記錄	46	行事曆設定	57
最近通話	46	農曆	57
通話計時	47	百寶箱	58
封包數據	47	音樂播放機	58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47	增加音樂	58
通訊錄（電話簿）	49	播放音樂	58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49	視覺收音機（系統服務）	59
預設號碼和位址	50	收聽收音機	60
複製通訊錄	50	觀看視覺內容	60
SIM 卡電話簿和服務	50	已儲存的電台	61
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51	設定	61
建立連絡人群組	51	聊天室（系統服務）	61
刪除群組成員	51	接收即時訊息設定	61
服務	52	連接到即時訊息伺服器	62
服務存取點	52	修改即時訊息設定	62
書籤畫面	52	搜尋即時訊息群組和使用者	62
連結安全性	53	加入即時訊息群組	62
瀏覽	53	聊天室	63
下載和購買物件	54	查看與啓動會談	63

即時訊息通訊錄	63	接收資料	73
聊天伺服器設定	63	關閉藍芽連線	74
捷徑	64	紅外線連線	74
遊戲	64	傳輸線	74
辦公室	65	電腦連線	74
計算機	65	本行動電話有數據機	74
換算器	65	連線管理	75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65	數據連線	75
記事本	65	同步處理	75
錄音機	66	同步處理資料	75
中英文雙語字典	66	裝置管理	76
輸入要查找的中文字或英文字	66	伺服器設定檔設定	76
選取項目	66	工具	77
查看翻譯	66	設定	77
回到查詢字典的狀態	67	手機設定	77
行動電話個人化	68	通話設定	78
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68	連線	79
離線操作模式	69	日期與時間	81
變更行動電話外觀	69	安全性	81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70	來電轉接	83
連線方式	71	通話限制	83
藍芽連線	71	系統	84
設定	71	週邊產品設定	84
傳送資料	72	聲控指令	84
配對裝置	73	應用程式管理	85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85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86

設定	87
啓動鍵	87
疑難排解	88
Q&A	88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91
電池	92
Nokia 無線耳機 HS-26W	93
Nokia 無線耳機 HS-36W	93
Nokia 萬用手機座 CR-39	94
電池資訊	95
充電與放電	95
照顧與維修	96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97
有限保證	100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101
索引	102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發生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本裝置。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會受到干擾並因而影響效能。



在醫院內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請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本使用行動電話。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進行爆破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本行動電話。



正確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行動電話。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合格的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行動電話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行動電話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請記得製作備份或保留手寫記錄。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確定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鍵盤只有在掀蓋打開時才可使用。視需要多按幾次 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輸入緊急電話號

碼，然後按 **l**。說明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關於本行動電話

本指南所述的行動電話，業經認證適用於EGSM 900、1800和1900與UMTS 2100網路系統。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本行動電話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權利。

在拍照或攝影，以及使用相片或影片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權利。

 **警告：**您必須先將本行動電話開機才能使用裝置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啟本裝置。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才能使用行動電話。能否使用本行動電話中的大部分功能須視執行於無線系統中的功能而定。並非所有系統皆有提供這些系統服務，或者您可能需要洽詢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提供您使用方法的額外說明，並說明所收取的相

關費用。某些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依語言而定的字元和服務。本指南中的系統功能是由（系統服務）所指定。

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您行動電話中的某些功能。若是如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行動電話的功能表上。本行動電話可能已特別設定過。這些設定可能包括功能表名稱、順序和圖示的變更。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本行動電話支援執行TCP/IP通訊協定的WAP 2.0通訊協定（HTTP和SSL）。本裝置的部分功能（例如：MMS、網頁瀏覽、電子郵件和透過瀏覽器或MMS下載內容）需要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要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請務必先將本行動電話關機並中斷與充電器的連接，然後才可取出電池。

使用充電器為本行動電話充電之前，請先確認充電器之型號¹。本裝置只能使用DC-4、AC-3和AC-4來充電，若與充電器轉接頭CA-44搭配使用時，則用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P-12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ACP-12C、ACP-12E或ACP-12X等。

AC-1、ACP-7、ACP-8、ACP-9、ACP-12、
LCH-8、LCH-9或LCH-12充電器。

本裝置使用BL-5C電池。

 警告：請僅搭配Nokia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
週邊產品來使用本特定型號之行動電話。使用其他
類型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發生危險。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
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
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您的Nokia N71

型號：Nokia N71-1

以下簡稱為Nokia N71。

設定

Nokia N71一般都自動配有MMS、GPRS、線上播放和行動網路設定（依據服務供應商或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之資訊而定）。行動電話中已儲存服務供應商提供的設定，或者您可以接收到來自服務供應商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設定。



傳輸內容

您可以使用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從相容的Nokia裝置傳輸內容（例如通訊錄）到Nokia N71。可傳輸的內容類型視手機型號而定。若另一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也可以在另一裝置和Nokia N71間同步處理資料。

您可以將SIM卡插入其他裝置。當Nokia N71未插入SIM卡而開啓時，會自動啓動離線操作模式。

傳輸內容

1 若首次使用此應用程式，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傳輸**。若之前已使用過此應用程式，而想啓動新

的傳輸，請選擇 **傳輸資料**。

在資訊畫面中，選擇 **繼續**。

- 2 選擇要以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傳輸資料。兩個裝置都需支援所選取的連線類型。
- 3 若您選擇藍芽連線來搜尋裝置，請選擇 **繼續**。另一個裝置必須設定為可搜尋得到。從清單中選擇其他裝置。Nokia N71會要求您輸入密碼。輸入密碼（1–16碼），然後選擇 **確定**。在另一個裝置輸入相容的密碼，然後選擇 **確定**。裝置已完成配對。請參閱第 73 頁的「配對裝置」。對於某些裝置型號，**傳輸**應用程式會以訊息的方式發送到另一個裝置。要於另一裝置安裝**傳輸**，請開啓訊息，並遵循螢幕上顯示之指示。
若您選擇紅外線，請連接兩個裝置。請參閱第 74 頁的「紅外線連線」。
- 4 在您的Nokia N71上選擇要從另一個裝置複製的內容。

另一裝置中的記憶體或相容記憶卡（若已插入）之內容已複製到Nokia N71和相容記憶卡（若已插入）的相對應位置。複製的時間依據傳輸的資料數量而定。您可以取消複製，於稍後再繼續。

若另一個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可以保持兩個裝置的資料之最新狀態。要與另一相容的Nokia裝置進行

同步處理，請選擇**手機**，捲動到該裝置，選擇**選項 > 同步處理**。然後按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

基本指示符號

裝置使用的系統為GSM系統。

裝置使用UMTS網路（系統服務）。

在**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有未讀訊息。

您的遠端信件匣中已接收新的電子郵件。

在**寄件匣**資料夾內有訊息等待發送。

您有未接來電。

當**鈴聲類型**已設為**無聲**，以及**訊息提示聲**、**聊天室提示聲**和**電子郵件提示聲**已設為**關**時才會顯示。

行動電話鍵盤已鎖定。

已啓動鬧鐘。

正在使用第二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

所有來電都會被轉接到另一組電話號碼。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第一組號碼的指示符號為 ，而第二組號碼的指示符號則為 。

耳機已連接到行動電話。

已中斷與藍芽連線耳機的連線。

助聽器感應裝置已連接到行動電話。

聽障通訊器已連接到行動電話。

數據通話已啓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可使用。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暫停。

UMTS封包數據連線可使用。

UMTS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

UMTS系統，封包數據連線暫停。

已開啓藍芽連線。

正在使用藍芽連線傳輸數據。

已建立USB連結。

紅外線傳輸已啓動。若指示符號閃爍，表示本行動電話正嘗試與其他裝置建立連線，或者連線已遺失。

鍵盤鎖（按鍵保護）

您可以將鍵盤鎖住以避免在無意間誤按按鍵。

要在待機模式中鎖住，請按 ，然後再按 。當按鍵被鎖住時，螢幕會顯示 。

要在掀蓋打開模式中解除鎖定，請按 ，然後按 。

要在掀蓋打開模式中鎖住鍵盤，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鎖定按鍵**。

要在掀蓋闔上模式中鎖住鍵盤，請按兩次電源鍵，再選擇**鎖定按鍵**，然後按外殼鍵。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可以撥打本行動電話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當鍵盤鎖住時要開啓螢幕燈光，請按電源鍵。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當您正在打電話或聽音樂時，按 $\textcircled{\text{L}}$ 或 $\textcircled{\text{H}}$ 可分別調高或降低音量。



有了內建擴音器，您可以在短距離與人通話或接聽電話，而無需將行動電話貼近耳朵。

 **警告：**使用喇叭功能時，請勿將本行動電話拿到耳朵旁，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要於通話期間使用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啓用擴音器**。

要關閉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啓動手機聽筒**。



時鐘

 **秘訣！**要在掀蓋闔上模式中查看日期與時間，請按住外殼鍵。

按 $\textcircled{\text{L}}$ ，然後選擇**時鐘**。要設定新鬧鈴，請選擇**選項 > 設定鬧鈴**。啓動鬧鈴後，就會出現 $\textcircled{\text{D}}$ 。

要關閉鬧鈴，請選擇**停止**，或將鬧鈴停止5分鐘，然後選擇**重響**。

若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本行動電話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本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啓動手機。選擇**否**關機，或選擇**是**啓動手機。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是**。

要取消鬧鈴，請選擇**時鐘 > 選項 > 取消鬧鈴**。

時鐘設定

要變更時鐘設定，請選擇**時鐘 > 選項 > 設定**。

要變更時間或日期，請在時鐘功能表選擇**時間**或**日期**。

要變更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時鐘，請選擇**時鐘類型 > 指針式時鐘**或**數位式時鐘**。

要允許行動電話系統更新行動電話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系統服務），請選擇**時間自動更新 > 開**。

要變更鬧鈴聲，請選擇**鬧鈴鈴聲**。

世界時鐘

要開啓世界時鐘畫面，請開啓**時鐘**，然後按 $\textcircled{\text{L}}$ 。在世界時鐘畫面中，您可以查看不同城市的時間。

要增加清單中的城市，請選擇選項 > 加入城市。您最多可以在清單中加入15個城市。

要設定您所在的城市，請捲動到該城市，然後選擇選項 > 目前所在城市。該城市會顯示在時鐘主畫面，而且裝置的時間也會隨著選取的城市而變更。請檢查時間是否正確並符合您的時區。

搜尋項目

當應用程式中有可用的搜尋欄位，您可以使用搜尋欄位來尋找名稱、檔案、資料夾或捷徑。

- 1 要搜尋項目，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裝置會立刻開始尋找與篩選符合您要查找的項目。輸入的文字越多，搜尋結果會越準確。

輸入文字時，請使用第25頁的「輸入文字」中所介紹的輸入法。在放大圖示旁的搜尋欄位中，會顯示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指示符號。

- 2 尋找到您所需的項目後，請按  以開啓此項目。



記憶卡工具

請僅搭配經Nokia認可的miniSD卡來使用本行動電話。Nokia使用的是工業標準認可的記憶卡，但不一定適用於其他廠牌或完全與本行動電話相容。

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記憶卡。您可以使用相容記憶卡來增加儲存空間並且將行動電話中的資訊做備份。



要從行動電話記憶體備份資訊到記憶卡中，請選擇選項 > 備份手機記憶體。

要從記憶卡還原資料到行動電話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從記憶卡還原。

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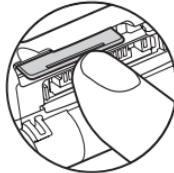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後，卡上所有資料將被永久刪除。有些記憶卡在您購買時已格式化過，而有些則需要進行格式化。請洽詢您的經銷商以得知您是否需要先格式化記憶卡後才能使用此卡。

要格式化記憶卡，請選擇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選擇是。

退出記憶卡

- 在您退出記憶卡前，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 **移除記憶卡**。所有應用程式將會關閉。
- 當**移除記憶卡並按"確定"**顯示時，請打開記憶卡插槽蓋。
- 按一下然後鬆開讓記憶卡自插槽中退出。
- 移除記憶卡，關閉插槽蓋，然後選擇 **確定**。

Q 重要：當正在使用記憶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取出該卡。在使用記憶卡期間取出卡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手機，而且儲存在卡內的資料可能也會遭到毀損。



檔案管理

許多行動電話的功能，例如：通訊錄、訊息、影像、影片、鈴聲、行事曆備註、文件和下載的應用程式，都是使用記憶體儲存資料。尚可使用的記憶體容量必須視您已在裝置記憶體內儲存了多少資料而定。

您可以使用相容記憶卡來增加儲存空間。許多記憶卡都是可重複寫入的，所以您可以在記憶卡上刪除舊的資訊和儲存新的資料。

要瀏覽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若有插入）內的檔案和資料夾，請按 **g**，然後選擇 **工具 > 檔案管理**。

記憶體畫面 (**□**) 會開啟。按 **回** 可開啟記憶卡畫面 (**IE**)（若有需要）。

要將檔案移動或複製到資料夾，請同時按 **¶** 和 **□** 來標記檔案，然後再選擇 **選項 > 移動至資料夾** 或 **複製到資料夾**。

要搜尋某個檔案，請選擇 **選項 > 尋找** 以及您要搜尋檔案的記憶體，然後輸入符合要搜尋的檔名的文字。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要查看行動電話內的資料類型和不同資料類型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 **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可用的記憶體空間會顯示於 **可用記憶體**。

記憶體不足 — 可用記憶體

如果行動電話或記憶卡的記憶體不足，行動電話會提醒您。

要釋放記憶體空間，如果您有相容記憶卡，則可將資料傳輸到記憶卡中。標記要移動的檔案、選擇 **移動至資料夾 > 記憶卡**，然後選擇一個資料夾。

您也可以傳輸多媒體檔案到相容電腦中，例如：使用 **多媒體** 中的傳輸選項。請參閱第 16 頁的「多媒體資料」。

※ 祕訣！您可以使用「Nokia 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手機瀏覽器」(Nokia Phone Browser) 來查看行動電話中的各種記憶體。

要刪除資料以釋出記憶體空間，請使用**檔案管理**，或者進入各個應用程式。例如，您可以刪除以下資料：

- 從**收件匣、草稿和訊息的寄件備份**資料夾中的訊息
- 從行動電話記憶體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儲存網頁
- 儲存影像、影片或聲音檔
- 通訊錄資訊
- 行事曆備註
- 下載的應用程式。請同時參閱第85頁的「應用程式管理」。
- 您已安裝到相容 miniSD 卡的應用程式之安裝檔案(.sis)；請先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將安裝檔案備份到相容的電腦上。
- 任何您不需要的資料

實用捷徑

利用捷徑可快速取得行動電話的許多功能。請參閱本用戶指南中相關章節以取得更進一步的功能資訊。

待機模式

- 要在已開啓的應用程式間進行切換，請按住 ，然後選擇應用程式。若記憶體不足，裝置可能會關閉一些應用程式。在關閉應用程式之前，行動電話會先儲存任何未儲存的資料。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電力的消耗量，並降低電池的壽命。

- 要啓動相機，請按 .
- 要撥打語音信箱（系統服務），請按住  1。
- 要開啓多媒體應用程式，請按  。請參閱第7頁的「多媒體鍵」。
-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按  ①，然後再選擇一個操作模式。
- 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請按 # 可在兩組電話號碼間切換。
- 要開啓最近已撥電話清單，請按 .
- 要使用聲控指令，請按住 .
- 要連線到**服務**，請按住  0。請參閱第 52 頁的「服務」。

如需待機模式下進一步可用的捷徑資訊，請參閱第 70 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編輯文字和清單

- 要標記清單中的項目，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同時按  和 .
- 要標記清單中的多個項目，請先按住 ，然後再按  或 。若要結束選取，請鬆開  或 .
- 要選取字母或字，請先按住 ，然後再同時按  或  反白文字。
- 要將文字複製到剪貼簿，請在按住 ，然後選擇**複製**。
- 要在文件中插入文字，請按住 ，然後選擇**貼上**。

多媒體鍵

要開啟指定到多媒體鍵的快捷功能，請按住 ◇。要開啟多媒體應用程式的清單，請按 ◇。要開啟想要的應用程式，請按 ◎、◎、◎或 ◎。不選擇應用程式而要退出清單，請按 ◇。

要變更捷徑，請按 ◇，然後按 ◎。要變更您按下 ◇ 所顯示的應用程式，請選擇**頂端**、**左**、**中**和**右**以及應用程式。

有些捷徑可能是固定的，無法變更。



說明

您的行動電話有內容相關說明。在開啟應用程式時，請選擇**選項** > **說明**存取目前瀏覽之說明。

當您閱讀說明指示時，要在「說明」和於背景開啟的應用程式之間進行切換，請按住 ◎。

從主功能表開啟說明，請選擇**工具** > **說明**。選擇想要的應用程式來觀看其說明主題。



教學課程

教學說明提供您關於行動電話的某些功能之資訊。要在功能表存取教學說明，請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教學課程**以及您想要觀看的選項。

相機

Nokia N71擁有雙鏡頭，一個為行動電話外部上方的高解析度鏡頭；而另一個位在內部主要螢幕上方，解析度較低的鏡頭，在您打開掀蓋後才能看見這個相機。這兩個鏡頭都可用來拍攝靜態影像和動態影片。

要啓動相機，請打開掀蓋，按 **9**，然後選擇 **相機**。您可以於觀景窗看見要拍攝的畫面。

相片和短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資料」中。相機影像的格式為 **.jpeg**。影片格式則為**3GPP**，副檔名為 **.3gp**（一般和共享的影片品質模式），或是 **.mp4** 檔案格式（高影片品質模式）。請參閱第14頁的「影片設定」。

您也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附件、或經由藍芽連線來發送拍攝的影像和影片。

※秘訣！您可以將相片影像插入連絡人卡片中。詳情請參閱第49頁的「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Nokia N71支援的影像拍攝解析度最高可達1600x 1200像素（使用主要相機）。此文件資料中的影像解析度會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相機螢幕

相機指示符號顯示下列資訊：

- 行動電話記憶體 (**□**) 和記憶卡 (**■**) 指示符號 **①**：顯示影像儲存的位置。
- 影像計數器 **②**：視選取的影像品質而定，估算出行動電話或記憶卡剩餘記憶體空間尚可拍攝的影像數量。
- 自動計時指示符號 **③**：顯示自動計時已啓動。請參閱第10頁的「自拍—自動計時器」。
- 連拍模式指示符號 **④**：顯示已啓動連拍模式。請參閱第10頁的「拍攝延時相片」。



拍照

若相機處於影片模式，選擇 **選項 > 影像模式** 可開啟影像模式。

要選擇正面相機，例如：若自己也想入鏡，請選擇選項 > 使用正面鏡頭。要再次使用背面相機，請選擇選項 > 使用背面鏡頭。

要放大與縮小，請按 或 。縮放指示符號會顯示在觀景窗側，指出縮放的程度（縮放過的相片品質（解析度）會比沒有縮放過的相片品質要差）。

要拍照，請按 。在影像儲存好之前，請勿移動裝置。拍攝的影像會自動儲存在**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請參閱第16頁的「**多媒體資料**」。

若變更數位變焦、光線或色彩設定，儲存拍好的相片可能會花費較久的時間。

要選擇拍攝模式、閃光燈、亮度與色彩設定，或要在拍照前查看**最後一個影像**，請參閱第9頁的「**相機設定**」。

拍照後，請遵循以下事項：

- 若欲刪除拍攝影像，請選擇選項 > 刪除，或按 。
- 要傳送影像**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或**透過藍芽**，請選擇選項 > 傳送。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0頁的「**訊息**」，以及第71頁的「**藍芽連線**」。在通話期間是無法使用此選項的。
- 要在通話期間傳送影像給他方，請選擇選項 > 傳送至來電號碼。
- 要編輯照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請參閱第11頁的「**編輯影像**」。
- 要列印照片，請選擇選項 > 列印。請參閱第19頁的「**影像列印**」。

要拍照時，如果在短時間內沒有按下任何按鍵，相機會進入電池省電模式。要繼續拍照，請按 。

相機設定

若觀景窗已開啟，請按 或 ，或選擇選項 > 開啟設定。

按 或 可選擇要查看與調整的項目，然後按 。可使用的設定視所使用的相機而定。

要開啟觀景窗，請按取消或 。

在您關閉**相機**時，設定會回復到預設設定。

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設定是依據特定的樣式或環境設定的。

您可以使用以下拍攝模式：**自動**、**使用者自訂**、**肖像**、**風景**、**夜景**和**運動**。



捲動到適合拍攝相片的拍攝模式，然後按 。

拍照時，預設的拍攝模式為**自動**。

要設定適合特定環境的拍攝模式，請選擇**使用者自訂**。在使用者自訂模式，您可以調整**依照模式**、**閃光燈**、**白平衡**、**色調**和**重設使用者模式**選項。要複

製另一個拍攝模式的設定，請選擇[依照模式](#)和想要的拍攝模式。

您可以選擇[使用者自訂](#)拍攝模式做為預設的拍攝模式。

閃光燈

本相機有LED閃光燈，可使用於光線微弱的情況下。

在使用閃光燈時請保持安全距離。請勿近距離對人或動物使用閃光燈。在拍照時請勿擋住閃光燈。

您可以使用以下閃光燈模式：[自動](#)、[強制閃光](#)和[關](#)。捲動到想要的閃光燈設定，然後按○。

若在光線良好的情況下將閃光燈設為[關](#)或[自動](#)，閃光燈還是會在拍照時發出微弱的光線。這是讓被拍攝的對象知道已拍下照片的時間。拍好的相片不會有任何閃光燈的效果。

白平衡

選擇適合目前光線情況的的設定。這可讓相機更加精細的重新顯示色彩。

捲動到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色調

捲動到想要色彩效果設定，然後按○。

上次拍攝的影像

要查看上次拍攝的影像，請按○。

拍攝延時相片

要將設定相機自動一次連拍多張相片，請選擇[選項](#) > [進階連拍](#)。您可以設定每秒最快速度為兩影格，最慢速度為每15分鐘一個影格。可拍攝的相片張數是受限於記憶體可用容量。

照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

您也可以搭配[啓動自動計時器](#)使用連拍模式。請參閱第10頁的「[自拍 – 自動計時器](#)」。

拍照之後，主螢幕會以縮圖的方式顯示各相片。要查看照片，請按○來開啟。

要返回觀景窗，請選擇[返回](#)。



自拍 – 自動計時器

使用自動計時器延遲拍攝，讓您能夠使用相機拍攝自己。要設定自動計時器延遲拍攝，請選擇[選項](#) > [啓動自動計時器](#) > [10秒](#)、[20秒](#)或[30秒](#)。要啓動自動計時器，請選擇[啓動](#)。自動計時器在倒數時，您會看見自動計時器指示符號(S)閃爍並聽見嗶聲。相機會在到達選取的倒數時間後拍照。您也可以在連拍模式

下使用**啓動自動計時器**。請參閱第10頁的「拍攝延時相片」。

相機設定

變更主要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然後選擇以下設定：

影像品質 - 列印（解析度1600x1200），**電子郵件**（解析度800x600），或**多媒體訊息**（解析度640x480）。影像品質愈好，佔用的記憶體容量就愈多。

加入相簿— 選擇您是否要將錄影影像儲存到**多媒體**的特定相簿中。如果您選擇**是**，可開啟可用的相簿清單。

進階縮放— 若您想將畫面放大至最大且能接受解析度降低，請選擇**開**，此解析度可能會比您所選取的**影像品質**設定還低。若您想限制放大範圍且僅小幅降低解析度，請選擇**關**。

顯示已拍攝影像— 要在拍攝後查看影像，請選擇**開**，或選擇**關**可繼續拍攝下張照片。

預設影像名稱— 選擇**日期**或**文字**。

拍攝聲— 選擇拍照時所發出的鈴聲。

使用的記憶體— 選擇儲存影像的位置。

編輯影像

要編輯您已拍攝的照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要編輯其它照片，請在**多媒體**中選擇您想編輯的照片。

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可裁切和轉動影像；調整色彩、壓縮和解析度，以及增加效果、文字、美工圖案或是相框到影像中。

要手動裁切影像，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裁切 > 手動**。顯示裁切區域的矩形會出現在螢幕上。捲動來定義左上方裁縫起始點，然後選擇**設定**。捲動到裁切的區域的右下方，然後選擇**裁切**。

要在影像中降低紅眼的情況，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消除紅眼**。將十字符號移到眼睛部份，然後按。螢幕上會顯示一個環圈。捲動來重新調整適合眼睛大小的環圈。按可降低紅眼情況。

要增加美工圖案到影像中，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美工圖案**。從清單中選擇您想增加的項目，然後按。要移動、旋轉與變更項目之大小，請選擇**選項 > 移動美工圖案、調整美工圖案大小或旋轉美工圖案**。

要將文字加入影像，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文字**。輸入文字，然後選擇**確定**。要編輯文字，請選擇**選項 > 移動文字、調整文字大小、旋轉文字或選取顏色**。

影像編輯器中的捷徑：

- 要全螢幕觀看影像，請按 *。要再回到一般畫面，請再按 *。
- 若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請按 **1** 和 **3**。
- 要放大或縮小影像，請按 **5** 和 **0**。

拍照小秘訣

相片畫質

使用合適的相片畫質。相機有三種相片畫質設定。使用**列印**最大列印範圍可達25x20公分（10x8英吋），**電子郵件**使用於電子郵件且最大列印範圍可達15x10公分（6x4英吋），或**多媒體訊息**使用於多媒體訊息。影像品質愈好，佔用的記憶體容量就愈多。縮放過的相片品質會比沒有縮放過的相片品質要差。要變更相片畫質，請選擇**選項 > 設定**。

背景

使用簡單的背景 — 要拍攝肖像或包含人物的相片，在取景時請避開雜亂複雜的背景，因為雜亂複雜的背景可能會分散注意力，忽略拍攝的主題。請移動相機或拍攝的主題來避開此類背景。拉近相機與主題物的距離，以拍攝出更清晰的畫面。

深度

在拍攝風景照時，擺設物件於前景可強調相片的深度。但是，若前景擺設的物件距離相機太近，拍起來就可能會模糊不清。

光線情況

改變光源、光量和光的方向所拍攝出來的相片會有顯著的不同。以下為常見的光線情況：

- 光源位於拍攝對象後方 — 儘量不要將拍攝對象置於強烈光源之前。若光源位於拍攝對象後方或從螢幕中看得見光源，拍出的相片對比度就可能會不佳、相片太黑，而且可能會出現您不想要的光線效果。您可以使用閃光燈來增加陰暗處的光線。請參閱第10頁的「**閃光燈**」。
- 光源位於拍攝對象旁 — 強烈的側面光線會強化相片拍攝的效果，但是可能會導致相片對比度太強烈。
- 光源位於拍攝對象前面 — 若光線過強，拍攝對象的眼睛可能會閉起來。對比度可能也會太高。
- 最佳的光線 — 在某些情況下您可以找到各種柔和的光線，例如，晴朗、偶爾多雲的日子或晴天的樹蔭下。

影片錄製畫面

影片錄製指示符號顯示以下事項：

- 行動電話記憶體 (□) 和記憶卡 (日) 指示符號①顯示影片儲存的位置。
- 目前的影片長度計時器②顯示已過時間和剩餘時間。
- 麥克風指示符號③顯示麥克風已關閉。
- 檔案格式指示符號④顯示影片的格式。



錄影

如果相機處於影像模式，請選擇選項 > 影片模式。

要選擇次要相機，例如：將自己包含在影片中，請選擇選項 > 使用正面鏡頭。要再次使用主要相機，請選擇選項 > 使用背面鏡頭。

縮放指示符號會顯示在側邊面板，指出縮放的等級。按□或◎可放大或縮小。

- 按□開始錄影。螢幕會顯示●錄影圖示。LED閃光燈亮起且有提示音，向拍攝對象表示正在攝錄影片。在影片成品上不會出現閃光效果。

- 要隨時暫停錄影，請選擇暫停。螢幕上會閃爍暫停圖示II。若已設定暫停錄影，而且在一分鐘內沒有按任何按鍵，錄影就會自動停止。
- 選擇繼續可繼續錄影。
- 選擇停止可停止錄影。影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請參閱第16頁的「多媒體資料」。

要選擇拍攝模式、閃光燈、亮度與色彩設定，或要在錄影前查看最後一個影片。詳情請參閱第14頁的「影片錄製設定」。

在錄製完影片後，請遵循以下事項：

- 要馬上播放剛錄錄製好的影片，請選擇選項 > 播放。
- 若不要保留影片，請選擇選項 > 刪除。
- 要返回觀景窗錄新的影片，請按□。
- 要傳送影片，請選擇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或透過藍芽，請選擇選項 > 傳送。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0頁的「訊息」，以及第71頁的「藍芽連線」。在通話期間是無法使用此選項的。
- 要在通話期間傳送段短片給其他方，請選擇選項 > 傳送至來電號碼。
- 要編輯影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請同時參閱第17頁的「編輯影片」。

影片錄製設定

若觀景窗已開啓，請按 或 ，或選擇選項 > 開啓設定。

按 或 可選擇要查看與調整的項目，然後按 。可使用的設定視所使用的相機而定。

要再次開啓觀景窗，請按 取消 或 。

在您關閉相機時，設定會回復到預設設定。

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設定是依據特定的樣式或環境設定的。

您可以使用以下拍攝模式：**自動**或**夜景**。

捲動到適合錄製影片的拍攝模式，然後按 。

白平衡

選擇適合目前光線情況的的設定。這可讓相機更加精細的重新顯示色彩。

捲動到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

色調

捲動到想要色彩效果設定，然後按 .

上次拍攝的影片

要查看上次拍攝的影片，請按 .

影片設定

影片錄製設定和影片設定。

要調整影片錄製設定，請參閱第14頁的「影片錄製設定」。在您關閉攝影機後設定會回到預設值，但是影片設定在您下次變更前仍維持原來設定。要變更影片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然後選擇以下設定：

錄音 — 如果您想要同時錄製影像和聲音，請選擇**開**。

影片品質 — 將影片的品質設定為**高**、**標準**或**分享**。若選擇**高**或**標準**，影片錄製的長度就會受限於記憶卡可用的空間，而且每段影片最多只能錄製一小時的時間。如果您想要在相容電視或電腦上觀看影片，請選擇**高**影片品質，使其為CIF解析度

(352x288) 和.mp4的檔案格式。但您無法在多媒體訊息中發送儲存為.mp4格式的影片。如果您想要在相容行動裝置上觀看影片，請選擇**標準**，使其為QCIF解析度(176x144)和.3gp檔案格式。要經由MMS或是視訊分享發送影片，請選擇**分享** (QCIF解析度,.3gp檔案格式)。請參閱第43頁的「視訊分享 (系統服務)」。最多可錄製300 KB的影片 (時間約為20秒)，方便您將影片附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到相容裝置。但是，一些系統只支援發送單筆最大為100KB的多媒體訊息。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加入相簿 — 選擇**是**可將錄製好的影片儲存到**多媒體**裡的特定相簿。

顯示已拍攝影片 — 選擇**關**可繼續錄製影片。您的影片並不會在錄製後自動播放，且影片錄製功能已可再次使用。

預設影片名稱 — 選擇**日期**或**文字**做為您想錄製影片的預設名稱。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預設記憶體的儲存位置：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



多媒體資料

要儲存與管理您的影像、影片檔、聲音檔、播放列表、影片和線上播放連結，請按 ，然後選擇 [多媒體](#)。要從 [攝影機](#) 應用程式開啓多媒體，請選擇 [選項 > 移至多媒體資料](#)。從 [攝影機](#)，只可使用 [影像和影片](#) 資料夾。

秘訣！要從 [多媒體](#) 切換到 [攝影機](#)，請從 [影像和影片](#) 資料夾中選擇 [選項 > 移至相機](#)。

選擇 [影像和影片](#)、[曲目](#)、[聲音檔](#)、[串流連結](#)、[簡報](#)或[所有檔案](#)，然後按 。

您可以瀏覽和開啓資料夾；標記、複製和移動項目到資料夾與相簿中。Real聲音檔、影片、.ram 檔和線上播放連結會在 RealPlayer 應用程式中開啓和播放。請參閱第21頁的「RealPlayer」。您也可以建立相簿；標記、複製與增加項目至相簿中。請參閱第19頁的「相簿」。

秘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手機瀏覽器」(Nokia Phone Browser) 將手機



中的影像傳輸到相容電腦。請見隨包裝所附的CD-ROM。

按 開啓檔案。影片與Real聲音檔會在 [RealPlayer](#) 中開啓，而音樂會在音樂播放機中開啓。請參閱第17頁的「觀看影像和短片」。請參閱第58頁的「音樂播放機」。

要將檔案複製或移動到相容的記憶卡或行動電話記憶體，請選擇一個檔案和 [選項 > 移動和複製 > 複製至記憶卡](#)、[移動至記憶卡](#)、[複製至手機記憶體](#)或[移動至手機記憶體](#)。

儲存在記憶卡的檔案會以 表示。

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卡的檔案會以 表示。

要縮減影像檔案的大小，請選擇 [選項 > 壓縮影像](#)。要縮減您已複製到其他位置的檔案的大小（例如，相容電腦），與要增加可用的記憶體空間，請在 [影像和影片](#) 資料夾中，選擇一個檔案與 [選項 > 釋放記憶體](#)。

要使用瀏覽器將檔案下載到 [多媒體](#) 中的一個主資料夾，請選擇 [圖案下載](#)、[影片下載](#)、[曲目下載](#)或[聲音下載](#)。瀏覽器會開啓，您可以選擇下載網站的書籤。

觀看影像和短片

相機所拍攝的相片和錄製的影片會儲存在**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影像和影片也可以被包含在多媒體訊息、利用電子郵件附件或透過藍芽連線發送給您。要在**多媒體**或**RealPlayer**中檢視已接收的影像或影片，您必須將其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相容記憶卡中。

在**多媒體**開啟**影像和影片**資料夾。影像和影片檔是在迴路中，且由日期排序。要瀏覽各別的檔案，請按  或 。要瀏覽群組中的檔案，請按  或 。

要編輯相片或影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開啟影像編輯器或影片編輯器。

要增加影像或影片到**多媒體**的相簿中，請選擇**選項 > 相簿 > 加入相簿**。詳情請參閱第19頁的「相簿」。

要建立自訂影片，在**多媒體**中選擇一個或多個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請參閱第17頁的「編輯影片」。

要在連接到本行動電話的相容印表機上列印影像，或是要將影像儲存到相容記憶卡來列印，請選擇**選項 > 列印**。請參閱第19頁的「影像列印」。

要縮放已開啟的影像，請選擇**選項 > 放大**或**縮小**。縮放比例會顯示在螢幕上方。縮放比例不會永久儲存。

編輯影片

您可以在**多媒體**中編輯影片。請參閱第16頁的「多媒體資料」。

要編輯影片和建立自訂影片，請捲動到該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您可以建立自訂影片結合並剪輯影片，然後增加影像、聲音檔，轉場，和效果。轉場是一種視覺的效果，您可以在影片一開始、結束或影片播放期間加入轉場效果。

在影片編輯器中您可以看見兩個時間線：影片時間線與聲音檔時間線。如果您增加影像、文字或轉場到影片中，其會顯示在影片時間線上。要移動時間線，請按  或 。要在時間線中做切換，請按  或 。

要建立自訂影片，請標記和選取一個或多個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在編輯影片畫面中，您可以插入影片來建立新自訂影片，並透過剪輯和加入音效來編輯影片。您可以增加影像與聲音檔並變更其時間長度，也可以增加文字和影像到影片中。

要修改影片，請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編輯影片：

剪下 – 在剪下影像畫面中修剪影片。

新增色彩效果 – 在影片檔中插入色彩效果。

使用慢動作 – 在影片檔中使用慢動作。

靜音或取消靜音—關閉或打開原始影片檔的聲音。
移動—將影片檔移到時間線上的選取位置。
移除—從影片移除影片檔。
製作副本—複製選擇的影片檔。

編輯文字（僅在增加文字時才顯示）—移動、移除或複製文字；變更文字的色彩和樣式；定義文字在畫面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增加文字的效果。

編輯影像（僅在增加影像時才顯示）—要移動、移除或複製影像；定義其在畫面上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設定影像的背景或色彩效果。

編輯聲音檔：

剪下—在剪下聲音畫面中修剪聲音。
移動—將聲音檔移到時間線上的選取位置。

移除—從影片移除聲音檔。

製作副本—複製選擇的聲音檔。

設定長度—變更聲音檔的長度。

編輯過場效果—過場有三種類型：在影片開端、在影片結尾和影片檔之間的過場。啓動第一個影片過場時便可選取開端過場。

插入：

影片—插入選取影片。影片縮圖會顯示在主畫面中。影片縮圖由第一個非黑色的影片框所組成。同時也會顯示選取影片的名稱和長度。

影像—插入選取的影像。影像縮圖會顯示在主畫面中。

文字—插入文字到影片中。您可以插入標題、字幕或記錄。

聲音檔—插入選取聲音檔。選取聲音檔的名稱和長度會顯示在主畫面中。

新聲音檔—錄製新的聲音檔到選取的位置。

電影—以全螢幕或縮圖的方式預覽影片、儲存或發送影片，或是修剪至適當大小以多媒體訊息發送。

 **秘訣！**要拍攝影片快照，請在影片縮圖預覽畫面或影片剪輯畫面中選擇**選項 > 拍攝影片定格**。

要儲存影片，請選擇**選項 > 電影 > 儲存**。要定義**使用的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設定**。預設設定為手機記憶體。

 **秘訣！**在**設定**畫面中，您可以定義**預設影片名稱**、**預設螢幕快照名稱**、**解析度**和**使用的記憶體**。

若您想傳送影片，選擇**傳送 > 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透過藍芽或透過紅外線**。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得知支援發送的最大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詳細資訊。若影片太大無法附加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螢幕會顯示。

 **秘訣！**若您要發送的影片超出服務供應商允許的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您可以使用藍芽連線來發送影片。請參閱第72頁的「**傳送資料**」。您也可以使用

藍芽連線，或是相容的SD記憶卡讀取器（週邊產品）將影片傳輸至相容的電腦。

投影片放映

要以全螢幕模式查看影像和影片，請選擇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開始。

按 (快) 或 (慢) 調整顯示速度。按 (上一張) 或 (下一張) 來瀏覽影像縮圖。

要增加聲音到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的投影片放映，請選擇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設定 和以下選項：

音樂 – 選擇開或關

曲目 – 從清單中選擇一個音樂檔

音量 – 按 降低音量，或按 增加音量。

簡報

使用簡報，您可以查看SVG (Scaleable Vector Graphic，可變式向量圖形) 檔。SVG影像在列印影像或使用不同螢幕大小和解析度觀看影像時，可以維持其外觀。要查看SVG檔案，請選擇簡報資料夾，和一個影像，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

相簿

相簿可讓您方便管理影像與影片。要檢視相簿清單，請在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選擇選項 > 相簿 > 檢視專輯。相簿是根據字母排序。要檢視相簿內容，請按 。

要建立新的相簿，請選擇選項 > 新相簿。輸入相簿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要在多媒體中增加影像或影片至相簿，請捲動到該相片或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相簿 > 加入相簿。之後會開啟相簿清單。選擇您要增加相片或影片的相簿，然後按 。

若要從相簿刪除檔案，請按 。檔案不會從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刪除。

影像列印

要使用相容資料傳輸線、藍芽連線或相容記憶卡（若可以使用）來列印您的影像，請先選擇您想列印的影像，然後選擇多媒體、攝影機、影像編輯或影像觀看程式中的列印選項。

您可以只列印.jpg格式的影像。相機所拍攝的相片會自動儲存成.jpg格式。

請注意：要連接資料傳輸線到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在您列印前，請從行動電話螢幕上的快顯示窗中選擇 Pictbridge。

列印選項

當您第一次列印，在您選擇影像後，會顯示可用印表機的清單。選擇印表機。該印表機會設為預設印表機。

若您已使用CA-53電腦連接線連接到與PictBridge相容的印表機，就會自動顯示該印表機。

如果預設印表機無法使用，會顯示可用的印表機裝置清單。

要變更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預設印表機。

預覽列印

只有在多媒體資料中開始列印影像時會開啓預覽列印。

選擇的影像會以預先定義的版面配置顯示。要變更版面，請左右捲動導覽鍵以查看選取印表機可用的版面。若單頁無法顯示多個影像，請按◎或◎來顯示其他頁面。

列印設定

視選取的列印裝置功能而定，可用的設定選項也會有所不同。

要設定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預設印表機。

要選擇紙張大小，請選擇紙張大小、從清單選擇紙張大小和確定。選擇取消可回到上一個畫面。

多媒體應用程式



RealPlayer

按 ，然後選擇 **影音工具 > RealPlayer**。有 **RealPlayer**，您可以播放影片、聲音檔和播放清單，或者透過OTA的方式線上播放媒體檔。線上播放連結可以在您瀏覽網頁時啓動，或者也可以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中（若已插入）。

RealPlayer 支援檔案副檔名為 .3gp 、 .mp4 或 .rm 。但是， **RealPlayer** 並不一定會支援所有檔案格式，或所有檔案格式的類型。例如， **RealPlayer** 將會嘗試開啟所有 .mp4 的檔案，但有些 .mp4 檔也許會包含與 3GPP 標準不相容的內容，導致裝置不支援該檔案。

播放影片或聲音檔

1 若要播放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相容記憶卡（若已插入）的媒體檔，請選擇 **選項 > 開啓**，和下列選項：

最近播放的檔案 — 播放最近使用 **RealPlayer** 播放過的六個檔案的其中之一。

已儲存的影片 — 播放儲存在 **多媒體** 的檔案。
請參閱第 16 頁的「 **多媒體資料** 」。

2 滾動到一個檔案，然後按 播放檔案。

秘訣！要在全螢幕模式觀看影片檔，請按 2 。再按一次即可返回一般螢幕模式。

播放時的捷徑：

- 要快轉，請按住 。
- 要倒轉媒體檔的內容，請按住 。
- 要關閉聲音，請按住 直到 出現為止。要開啟聲音，請按住 直到 出現為止。

透過 OTA (over the air) 線上播放內容

許多服務供應商會要求您使用網路存取點 (IAP) 做為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供應商可允許您使用 WAP 存取點。

您可以在初次將裝置開機時設定存取點。
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請注意：在 **RealPlayer** 中，您只能開啓 **rtsp://URL位址**，但是 **RealPlayer** 會辨識 **.ram** 檔中的 **http** 連結。

要以OTA的方式線上播放內容，請選擇儲存在**多媒體**、網頁上，或者包含在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中收到的線上播放連結。在開始線上播放實況內容之前，您的行動電話會先連線到該網站並開始下載內容。其內容不會儲存在行動電話中。

修改RealPlayer設定

您也許可以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RealPlayer**所需設定的特別文字訊息。請參閱第 33 頁的「資料和設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變更RealPlayer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 和以下選項：

影片 — 調整影片的對比度，和在短片播放結束後，讓**RealPlayer**自動播放短片。

連線 — 選擇是否要使用Proxy伺服器、變更預設存取點，以及設定連線時要使用的通訊埠範圍。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Proxy設定：

使用Proxy — 要使用Proxy伺服器，請選擇**是**

Proxy伺服器位址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IP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詞彙解釋：**Proxy伺服器是多媒體伺服器與其用戶之間的中間伺服器。一些服務供應商使用這種伺服器來加強安全性並加快含有聲音或影片檔的網頁的瀏覽速度。

網路設定：

預設存取點 — 滾動到要用來連線上網的存取點，然後按

連線時間 — 設定**RealPlayer**在您暫停透過網路連結播放媒體檔時從網路中斷的時間。選擇**使用者自訂**，然後按 。輸入時間，然後選擇**確定**。

最低UDP通訊埠號碼 — 輸入伺服器通訊埠範圍的最低通訊埠編號。最小的值為1024。

最高UDP通訊埠號碼 — 輸入伺服器通訊埠範圍的最高通訊埠編號。最大的值為65535。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 可編輯不同網路的頻寬值。



電影剪接

要建立muvee，請按 ，然後選擇**影音工具** > **電影剪接**。Muvee是簡短且經編輯過的影片，而且可以包含有影片、影像、音樂和文字。在您選擇Muvee的風格後，**電影剪接**會自動建立**快速muvee**。**電影剪接**使用和選取風格有關的預設音樂和文字。在**自製muvee**您可以選擇影片和音樂檔、影像和樣式，而且也可以增

加開場和結束訊息。您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發送 muvee。

開啟**電影剪接**，然後按 或 切換查看 和 畫面。要從 畫面中回到主畫面，請選擇**完成**。
 畫面包含您可以**播放**、**傳送**、**重新命名**和**刪除**的影片清單。

建立快速muvee

- 1 在**電影剪接**主畫面中，選擇**快速muvee**。
- 2 從樣式清單選擇muvee樣式。已建立的muvee儲存在**電影剪接**muvee清單中。muvee在儲存後會自動播放。

建立自訂muvee

- 1 在**電影剪接**主畫面中，選擇**自製muvee**。
- 2 在**影片**、**影像**、**樣式**或**音樂**選擇您要包含在muvee中的檔案。

在您選擇影片和影像之後，要定義在muvee中播放的檔案順序，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選擇到要移動的檔案，按 。捲動到您想在其下放置標記檔案的檔案，然後按 。

要修剪影片，請選擇**選項** > **選取內容**。請參閱第 23 頁的「**選擇內容**」。

在**訊息**中，您可以將開頭或結尾文字加到muvee中。

- 3 選擇**選項** > **建立muvee**和以下功能：

多媒體訊息 – 最佳化muvee的長度以便使用MMS 發送。

自動選取 – 包含muvee中所有選取的相片和影片。

與音樂長度相同 – 設定muvee長度和選取的音樂相同。

使用者自訂 – 定義muvee的長度。

4 選擇**選項** > **儲存**。

要在儲存自訂muvee之前先預覽，請在**預覽**畫面選擇**選項** > **播放**。

要使用相同樣式設定建立新自訂muvee，請選擇**選項** > **重新製作**。

選擇內容

要編輯選取的影片，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選項** > **選取內容**。您可以選擇要包含或是不包含在muvee中的影片部份。在滑動軸畫面中，綠色表示包含，紅色為不包含，灰色為中立的部份。

要將影片某部份包含於muvee中，捲動到該部份，然後選擇**選項** > **包括**。不要包含其中某部份，請選擇**選項** > **排除**。不要包含其中一個鏡頭，請選擇**選項** > **排除影片片段**。

要讓**電影剪接**隨機包含或不包含影片的某部份，捲動到該部份，然後選擇**選項** > **標記為中性**或**將全部標記為中性**。

設定

選擇**設定**可編輯以下選項：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儲存muvee的位置。

解析度 — 選擇muvee的解析度。

預設muvee名稱 — 設定muvee的預設名稱。

輸入文字

本手機提供的輸入法會隨市場不同而有所差異。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顯示於瀏覽欄中或輸入框的上方。

預設輸入法

請注意：由於各種的輸入位置有不同的需求，本手機已經預設了相關的預定輸入法與可用的輸入位置。本手機預設的輸入位置為注音輸入法，您也可以變更其他輸入法為預設，若有需要，請在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預設輸入法，只有您在編寫語言中選取中文才能看見此選項。關於設定編寫語言的方法，您可以參閱第 77 頁的「手機設定」。

切換輸入法

- 重複按 #，可在不同可用的輸入法中做切換。
- 按 ☰，可從選單中選取想要的輸入法。
- 按住 #，可在數字模式與其他輸入模式中快速切換。

注音輸入法

以下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ㄉ	ㄇ	ㄔ	
2	ㄅ	ㄉ	ㄅ	ㄌ	
3	ㄍ	ㄎ	ㄏ		
4	ㄅ	ㄉ	ㄊ		
5	ㄓ	ㄔ	ㄕ	ㄖ	
6	ㄔ	ㄔ	ㄈ		
7	ㄚ	ㄛ	ㄜ	ㄙ	
8	ㄞ	ㄟ	ㄠ	ㄡ	
9	ㄅ	ㄣ	ㄤ	ㄥ	ㄦ
0	ㄧ	ㄨ	ㄩ		

使用注音輸入法

1 輸入注音與聲調符號：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您想要的注音符號為止。在輸入完注音符號後，您可以重複按 * 以取得您想要的音調符號。當您開始輸入時，螢幕上會顯示中文輸入視窗，此視窗會顯示您輸入的注音符號、聲調符號和相關的待選中文字詞。

✿ 祕訣！按右選擇鍵可以關閉中文輸入視窗。

2 輸入中文字：待選清單的第一個字會反白，按 **□** 可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沒有位在待選清單中的第一個位置，您可以按右邊導覽鍵來開啓待選清單（清單中的待選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你可以按對應字元編號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捲動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 **□** 來輸入此字。

在您想輸入的待選字已插入文字輸入視窗後，中文輸入視窗將會關閉，而預測清單會顯示於螢幕上。

若待選清單超過一行，待選清單的右邊會出現上與下箭頭，您可以向上或下推導覽鍵來查看候選清單的前一行或下一行。因為候選清單尚未開啓，您仍然可以在查看時修改已輸入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

3 輸入預測字：若目前的預測清單並沒有顯示您想輸入的字，請向下推導覽鍵來查下一行的預測清單。若您想要輸入的字位於預測清單的第一行

且反白，您可以直接按 **□** 來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不是位於第一行，您可以按右邊導覽鍵來開啓預測清單（清單中的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您可以按對應預測字元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推動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 **□** 來輸入此字。

若您不需要預測清單，或您在預測清單內找不到您想輸入的中文字，因為預測清單並未開啓，您可以直接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若預測清單已被開啓，您必須按右選擇鍵先關閉預測清單，然後才能繼續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

注音輸入範例：要輸入生日

1 先進入可編輯短訊息的文字編輯視窗，或進入其他可能輸入中文字的位置，然後切換到注音輸入模式。

2 輸入「生」的注音：請按 **5** 三次，然後按 **9** 四次。

3 「生」會顯示在待選清單中，若此字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可以直接按 **□** 來輸入此字。若此字沒有位於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必須先向右推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選取此字，然後再按 **□** 來輸入此字。

4 在輸入完「生」後，螢幕會出現預測清單，若「日」字並沒有出現在預測清單的第一行，請向下推導覽鍵查看下一行預測清單。直到清單出現

「日」字後，您可以使用項目 3 裡所描述的方法來輸入此字。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請先關閉中文輸入視窗，然後按 * 來開啓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的清單。向相對應的方向推動導覽鍵（向上、下、左或右推導覽鍵）來反白選取您想輸入的特殊字元或標點符號，然後按選取。

傳統英文輸入

ABC、abc 和 Abc 代表您所選取的字元模式。123 代表數字模式。

當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來輸入文字時，指示符號  會顯示在螢幕上。

- 重複按數字鍵(1 — 9)，直到出現您想輸入的字元才停止。除了印在上面的字元，數字鍵還有更多可用的字元選項。
- 要插入數字，請按住數字鍵。
- 要在英文字母與數字模式中做切換，請按住 #。
- 若要輸入的字母與現用的按鍵相同，請等候游標出現，(或向右推導覽鍵結束等候時間)，再輸入下一個英文字母。

- 要刪除字元，請按 C 。要清除多個字元，請按住 C 。
- 按 1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重複按 1 可輸入想要的標點符號。
按 * 可開啓特殊字元清單。向相對應的方向推導覽鍵（向上、下、左或右推導覽鍵）在清單中移動，然後按選取來選取字元。
- 要插入空格，請按 0 。要移動游標到下一行，請按 0 三次。
- 要在不同的字元模式中做切換，請按 # 。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是使用內建於行動電話的字典，您也可以在字典裡加入新單字。若字典空間已滿，新加入的單字會自動取代最早加入字典的單字。

- 要啓動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請按 ，然後選擇啓動智慧輸入。這樣可以開啓行動電話內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設英文輸入。當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來輸入文字時，螢幕會顯示



	abc	
0		abc
On		abc
Onl		abc
Noki		abc

- 2 要輸入想要的字，請按 **2 — 9** 數字鍵。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鍵。例如，若要在已選取 English dictionary 時輸入「Nokia」，按 **6** 代表「N」、**6** 代表「o」、**5** 代表「k」、**4** 代表「i」和**2** 代表「a」。
按一次按鍵，建議字母也會隨著改變。
- 3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請向右推導覽鍵，或按 **0** 來增加空格。
若出現的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 **0** 逐個查看字典中符合的單字。或按 **0**，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對應項。
如果單字後仍出現此字元 "?"，表示字典內沒有您要輸入的單字。要在字典中新增單字，請選擇拼字，然後輸入單字（請用傳統英文輸入法），然後再選擇確定該字將會被加入字典中。當字典已滿，新加入的單字將會取代最早加入的單字。
- 4 開始輸入下一個單字。

智慧型預測輸入的秘訣

要清除字元，請按 **C**。要清除多個字元，請按住 **C**。

要在不同的字元模式中做變更，請按 **#**。

 **秘訣！** 智慧型預測文字輸入會猜測需要使用哪種常用的標點符號 (.,?!')。標點符號的順序與可用性須視字典使用的語言而定。

要在字母模式下插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按住 **#** 可切換使用字母和數字模式。

按 **1**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按 **1**，然後重複按 ***** 可搜尋您想輸入的標點符號。

按住 *****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

重複按 ***** 可逐個查看字典中符合的單字。

按 **0**，再選擇智慧輸入來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對應項 — 可檢視與您的按鍵數相對應的字元清單。若選取的單字加了底線便可使用此功能。

插入單字 — 可使用傳統英文輸入編輯單字。當字典滿時，新字便會取代最舊的單字。

編輯單字 — 可使用傳統英文來輸入單字。若選取的單字加了底線便可使用此功能。

撰寫複合字

先輸入複合字的前半，然後向右推導覽鍵確認。按 **0** 插入一個空格，然後再輸入複合字的後半。

關閉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按 **0**，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關可關閉行動電話中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設為關。

複製文字

- 1 要選取字母或字，請在按住  的同時，向左或向右推導覽鍵。隨著選取範圍的移動，也將反白選取的文字。
- 2 要將文字複製到剪貼簿，請在按住  的同時選擇**複製**。
- 3 要在文件中插入文字，請按住 ，或選擇**貼上**，或按  一次，然後選擇**貼上**。
要選取文字行，請在按住  的同時，按住下方或下方的導覽鍵。
若要刪除文件中選取的文字，請按 。



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在**訊息**中，您可以建立、發送、接收、查看、編輯與分類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訊息以及包含資料的特殊文字訊息。您也可以使用藍芽或紅外線接收訊息和資料，並接收**服務**訊息、簡訊廣播訊息、以及發送服務指令。要建立新的訊息，請選擇**新增訊息**。

請注意：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訊息包含以下資料夾：

- 收件匣** – 儲存已接收的訊息（電子郵件和簡訊廣播服務訊息除外）。電子郵件訊息會儲存在**信箱**。
- 我的資料夾** – 可將訊息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 祕訣！**可以使用範本資料夾中的文字直接取得您常發送的文字內容。

信箱 – 您可以連線到遠端信箱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或離線查看之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請參閱第 37 頁的「電子郵件」。

草稿 – 尚未發送的草稿訊息會儲存於此。



寄件備份 – 儲存最近發送的15則訊息（不包含使用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傳送之訊息）。要變更可儲存的訊息則數，請參閱第 39 頁的「其他設定」。



寄件匣 – 待發送的訊息會暫時儲存於此。

範例：當行動電話超出系統服務範圍時，訊息就會儲存在寄件匣中。您也可以指定在下次連線到遠端信箱時將電子郵件訊息發送出去。

發送狀況報告（系統服務）– 您可以要求系統發送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系統服務）。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秘訣！當您開啓任何預設資料夾後，可以按 或 切換到其他資料夾。

要輸入並發送服務請求（又稱為USSD指令，例如：系統服務的啟動指令）給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服務指令**。

簡訊廣播服務（系統服務）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態。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在此主畫面中，您可以看見一個主題的狀態、主題號碼、名稱，以及此主題是否已被標記為追蹤狀態()。

在UMTS系統下無法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封包數據連線可能會阻礙簡訊廣播服務的接收。

編寫與發送訊息

多媒體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行動電話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在建立多媒體訊息或輸入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有正確的連線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32 頁的「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和第 37 頁的「電子郵件」。

無線系統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本行動電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著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1 選擇**新增訊息**和以下選項：

簡訊 – 傳送文字訊息

多媒體訊息 – 可發送多媒體訊息 (MMS)

電子郵件 – 可發送電子郵件

若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進行設定。要開始以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

- 2 在**收件人**欄位中，按  可從通訊錄選取收訊人或群組，或者也可以直接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按 * 可加入分號 (,) 隔開每位收訊人。您也可以從剪貼簿複製並貼上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
 - 3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的主題。要變更可見的欄位，請選擇**選項 > 位址欄位**。
 - 4 在訊息欄位中，輸入訊息。要插入範本，請選擇**選項 > 插入或插入物件 > 範本**。
 - 5 要在多媒體訊息中加入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物件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增加聲音時，會顯示**錄音**。
 - 6 要為多媒體訊息拍攝新相片或錄製聲音或影片，請選擇**插入新檔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要在訊息中插入新的投影片，請選擇**投影片**。
- 若要先預覽多媒體訊息，請選擇**選項 > 預覽**。



7 要在電子郵件加入附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 > 影像、聲音檔、影片或備註。電子郵件附件會由  表示。

 祕訣！要將其他檔案以附件發送出去，請開啟合適的應用程式，然後選擇傳送 > 透過郵件（若有此選項的話）。

8 要發送訊息，請選擇選項 > 傳送，或按 。

本行動電話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供應商將視情況而收費。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和其他語言選項的字元（例如中文）會佔據更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在瀏覽列中，您可以看見訊息長度指示符號為向後倒數。例如，10 (2) 就表示您還可以輸入10個字元，且此文
字內容將以兩則訊息發出。

電子郵件訊息在發送前會自動儲存在 **寄件匣** 中。若發送失敗，該電子郵件便會留在 **寄件匣** 內，並標示為 **傳送失敗** 狀態。

 祕訣！您可以在簡報中插入影像、影片、聲音和文字，並且以多媒體訊息傳送。開始建立多媒體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建立簡報。此選項僅在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設為 **引導建立** 或 **自由建立** 時才會顯示。請參閱第 36 頁的「**多媒體訊息**」。

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

您可以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包含所需設定的訊息。請參閱第 33 頁的「**資料和設定**」。

手動輸入MMS設定：

- 1 按 ，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然後定義多媒體訊息存取點的設定。請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
- 2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 使用中的存取點 和做為想要的連線方式所建立的存取點。請同時參閱第 36 頁的「**多媒體訊息**」。

在發送、接收、擷取、回覆、和轉寄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執行以下事項：

- 正確設定網路存取點 (IAP)。請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
- 正確定義您的電子郵件設定。若您於 **訊息** 主畫面選擇 **信箱**，而且您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就會提示您進行設定。要開始以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 **開始**。請同時參閱第 37 頁的「**電子郵件**」。

您必須擁有自己的電子郵件帳號。請遵照您的遠端信箱和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 (ISP) 提供的指示進行設定。



收件匣 — 接收訊息

在**收件匣**資料夾中， 表示未讀的文字訊息， 為未讀的多媒體訊息， 為經由紅外線接收的資料，而 為透過藍芽連線接收的資料。

當您接收訊息時，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和 **1則新訊息**。要開啓訊息，請選擇 **顯示**。要開啓**收件匣**內的訊息，請捲動到一則訊息並按 .

要回覆已接收的訊息，請選擇 **選項 > 回覆**。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文字或多媒體訊息，請選擇 **選項 > 列印**。

多媒體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行動電話或電腦造成損害。

您可能會收到通知，指出多媒體訊息中心有多媒體訊息正在等候接收。要開啓封包數據連線擷取訊息至您的行動電話中，請選擇 **選項 > 擷取**。

當您開啓多媒體訊息 ()，您會看到影像和訊息。如果包含聲音則會顯示 ，或者會顯示 表示包含影片。要播放聲音或影片，請選擇指示符號。

要查看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中的多媒體物件，請選擇 **選項 > 物件**。

如果訊息包含多媒體簡報，會顯示 。要播放簡報，請選擇指示符號。

資料和設定

本行動電話可接收包含資料的多種訊息 ():

設定檔訊息 — 您可能會收到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所發出的組態訊息。要儲存設定，請選擇 **選項 > 全部儲存**。

名片 — 要在**通訊錄**中儲存資料，請選擇 **選項 > 儲存名片**。您無法儲存附加到名片中的憑證或聲音檔。

鈴聲 — 要儲存鈴聲，請選擇 **選項 > 儲存**。

系統業者標誌 — 要儲存會在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標誌（而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的專屬識別），請選擇 **選項 > 儲存**。

行事曆項目 — 要儲存邀請，請選擇 **選項 > 儲存至行事曆**。

網路訊息 — 要將書籤儲存到**服務**中的書籤清單，請選擇 **選項 > 加入至書籤**。若訊息內含存取點設定和書籤，請選擇 **選項 > 全部儲存**來儲存資料。

電子郵件通知 — 通知您的遠端信箱內有幾封新的電子郵件。詳細的通知會列出更多詳細資訊。

服務訊息

服務訊息 () 為通知服務（例如：新聞標題），而且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連結。如需關於此服務的可用性與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信箱

選擇**信箱**後，若您尚未設定電子郵件帳號，行動電話將要求您進行設定。要開始以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請同時參閱第 37 頁的「電子郵件」。

當您建立新的信箱時，您為該信箱取的名稱將會取代**訊息主畫面**的**信箱**。您最多可以擁有六個信箱。

開啓信箱

開啓信箱時，行動電話會詢問您是否要連接到信箱（**是否連線至遠端信箱？**）。

選擇**是**可連線到您的信箱，並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標題或訊息。當您連上線查看訊息時，便會持續使用數據連線連結到遠端信箱。請同時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

離線查看之前已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時，行動電話不會連線到遠端信箱。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如果您已離線，請選擇**選項 > 連線**以連線至遠端信箱。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行動電話或電腦造成損害。

1 當您已連線到遠端信箱時，選擇**選項 > 擷取電子郵件**和下列選項：

新增 — 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

已選取 — 僅擷取已標記的電子郵件訊息

全部 — 可從信箱擷取所有訊息

要停止擷取訊息，請選擇**取消**。

2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後，您可以在線上繼續查看訊息內容，或者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結束連線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內容。

電子郵件狀態指示符號：

還未擷取新的電子郵件（離線或線上模式）到裝置中。

已擷取新的電子郵件到裝置中。

已讀取電子郵件訊息但還未將其擷取至裝置中。

已閱讀的電子郵件訊息。

已閱讀的電子郵件標題，而且該訊息內容已從行動電話刪除。

3 要開啓電子郵件訊息，請按 。若您尚未擷取該電子郵件訊息而且又正處於離線模式，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從信箱擷取此訊息。

要查看電子郵件的附件，請開啓具有附件指示符號  的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附件。若附件的指示符號呈現灰暗，表示該附件尚未擷取到裝置中。請選擇選項 > 擷取。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選項 > 列印。

自動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要自動擷取訊息，請選擇選項 > 電子郵件設定 > 自動擷取 > 標題擷取 > 總是開啓或僅在原註冊系統，並且決定要多久和以及如何擷取訊息。

啟動電子郵件自動擷取功能可能會增加您的費用，因爲此功能會用到數據傳輸。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要從行動電話刪除仍在遠端信箱中的電子郵件訊息內容，請選擇選項 > 刪除。在刪除訊息：，選擇僅從手機。

行動電話會顯示遠端信箱內的電子郵件標題。就算您已刪除訊息內容，電子郵件標題仍然會保留在您的裝置中。若您也要刪除標題，您必須先從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再從行動電話連線到遠端信箱更新狀態。

要從行動電話和遠端信箱刪除某電子郵件，請選擇選項 > 刪除。在刪除訊息：，選擇從手機與伺服器。

若您正在離線狀態，行動電話中的電子郵件會被刪除。在您下次建立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該電子郵件將會自動從遠端信箱刪除。若您使用的是POP3通訊協定，只有在結束到遠端信箱的連線之後，標記要刪除的訊息才會被移除。

要取消刪除行動電話和伺服器的電子郵件，請捲動到標記爲要在下次連線時刪除的電子郵件 (⊕)，然後選擇選項 > 復原刪除。

中斷信箱連線

在線上而要結束所有到遠端信箱的數據連線時，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查看SIM卡訊息

在查看SIM卡訊息之前，您必須先將訊息複製到裝置資料夾中。

- 1 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SIM卡訊息。
- 2 選擇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或全部標記可標記訊息。
- 3 選擇選項 > 複製。之後會開啓資料夾清單。
- 4 要開始複製，請選擇資料夾和確定。要查看訊息，請開啓資料夾。

訊息設定

填入所有標示為**必須定義**或標有紅色星號的欄位。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您也能以組態訊息的方式從服務供應商取得設定。

某些或全部的訊息中心或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裝置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文字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以及下列功能：

訊息中心 — 查看已定義的所有文字訊息中心清單。

字元編碼 — 要於另一個編碼系統使用字元轉換（若適用），請選擇**部份支援**。

使用中的訊息中心 — 選擇要用來發送文字訊息的訊息中心。

接收狀況報告 — 可選擇是否要系統發送訊息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訊息效期 — 選擇若是第一則訊息傳送失敗後多久，訊息中心多久後再傳送一次（系統服務）。如果有效期間內無法連絡到收訊人，訊息中心會將訊息刪除。

訊息傳送格式 — 當您確定您的訊息中心可將文字訊息轉換成其他格式時才可變更此選項。詳情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首選傳輸方式 — 選擇傳送文字訊息所使用的連線：GSM系統或封包數據（若系統支援）。請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

透過相同中心回覆 — 選擇是否要使用相同的文字訊息服務中心號碼來發送回覆訊息（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以及下列功能：

影像大小 — 定義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大小：**原始大小**（當**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已設為**引導建立**或**自由建立**時才會顯示）、**小或大**。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若選擇**引導建立**，行動電話會在您嘗試發送收訊人不支援的訊息時通知您。若選擇**限定格式**，行動電話可能不會讓您發送不支援的訊息。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要使用哪個存取點做為多媒體訊息中心的首選傳輸方式。

多媒體擷取 — 選擇您要如何接收多媒體訊息。要自動在您的註冊系統內接收多媒體訊息，請選擇**於原註冊系統時自動**。在您註冊系統範圍之外時，您可能會收到通知，指出多媒體訊息中心有可擷取的多媒體訊息。

當您位於原註冊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外時，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費用可能會提高。

如果您選擇**多媒體擷取 > 總是自動**，您的行動電話會自動在註冊的系統涵蓋之範圍內外建立封包數據連線來擷取訊息。

接收狀況報告 — 可選擇是否要接收來自匿名發訊人的訊息。

接收廣告 — 定義您是否要接收多媒體訊息廣告。

接收狀況報告 — 選擇是否要在報告中列出已發送訊息的狀態（系統服務）。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 — 選擇是否要拒絕行動電話傳送已接收之多媒體訊息的發送報告。

訊息效期 — 選擇若是第一則訊息傳送失敗後多久，訊息中心多久後再傳送一次（系統服務）。如果有效期間內無法連絡到收訊人，訊息中心會將訊息刪除。

電子郵件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以及下列功能：

信箱 — 選擇一個信箱來變更**連線設定**、**使用者設定**、**擷取設定**和**自動擷取**。

使用的信箱 — 選擇要用來發送電子郵件的信箱。

要建立新的信箱，請在信箱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新增信箱**。

連線設定

要編輯所接收之電子郵件的設定，請選擇**接收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使用者名稱 — 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給您的使用者名稱。

密碼 — 輸入密碼。若沒有在此欄位輸入密碼，行動電話會在每次要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要求您輸入密碼。

接收郵件伺服器 — 輸入接收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IP位址或主機名稱。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網路存取點 (IAP)。請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

信箱名稱 — 輸入信箱名稱。

信箱類型 — 定義您的遠端信箱服務供應商所建議的電子郵件通訊協定。可用的選項為：**POP3** 和 **IMAP4**。此設定只能選取一次，而且如果您已儲存或從信箱設定中退出，就無法進行任何變更。若您正在使用POP3通訊協定，則將不會在線上模式自動更新電子郵件訊息。要查看最近的電子郵件訊息，您必須先中斷連線，然後再建立新連線到您的信箱。

安全性(通訊埠) — 選擇確保到遠端信箱的連線安全之選項。

通訊埠 — 定義連線連接埠。

APOP安全登入（僅適用POP3）－ 與POP3通訊協定搭配使用以在連線到信箱時將密碼加密發送到遠端電子郵件伺服器。

要編輯所傳送之電子郵件的設定，請選擇**外寄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我的電子郵件位址－ 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回覆訊息將發送到此地址。

外寄電子郵件伺服器－ 輸入發送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IP位址或主機名稱。您只能使用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的外寄伺服器。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中的存取點－ 選擇網路存取點 (IAP)。請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

使用者名稱、密碼、安全性(通訊埠)和通訊埠的設定與**接收電子郵件**中的設定相似。

使用者設定

我的名稱－ 輸入您的大名。行動電話會替換收訊人行動電話中的您的電子郵件地址（若收訊人的行動電話支援此功能）。

傳送訊息－ 定義行動電話發送電子郵件的方式：選擇**傳送訊息**時，選取**立即傳送**便可讓行動電話立即連線到信箱。如果您選擇**下次連線時傳送**建立連線到遠端信箱時，電子郵件便會發送出去。

傳送副本給自己－ 選擇是否可在遠端信箱和**我的電子郵件位址**：中定義的地址儲存電子郵件備份。

檢附簽名檔－ 選擇是否要在電子郵件訊息加入簽名。

新電子郵件提示－ 選擇您是否要在將新電子郵件接收到信箱時接收關於新電子郵件的提示、鈴聲和文字。

預設編碼－ 根據語言選擇另一種編碼。

擷取設定

要擷取的電子郵件－ 定義要擷取電子郵件的哪個部分：**僅標題**、**大小限制**、**訊息**（僅適用於IMAP4）或**訊息及附件**。

擷取數量－ 定義要擷取多少電子郵件到信箱中。

IMAP4資料夾路徑（僅適用於IMAP4）－ 定義申請之資料夾的資料夾路徑。

資料夾訂閱（僅適用於IMAP4）－ 申請遠端信箱中的另一個資料夾並從該資料夾中擷取內容。

自動擷取

電子郵件通知－ 選擇是否要在遠端信箱接收新的電子郵件時，收到通知。

電子郵件通知和自動標題擷取無法同時啓動。

標題擷取－ 選擇是否要行動電話自動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您可以定義擷取訊息的時間和頻率。

啓動電子郵件自動擷取功能可能會增加您的費用，因為此功能會用到數據傳輸。

服務訊息

按 ，選擇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選擇您是否要接收服務訊息。若要設定行動電話在收到服務訊息時自動啓動瀏覽器並建立網路連線來擷取內容，請選擇 **下載訊息 > 自動**。

簡訊廣播

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按 ，然後選擇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廣播服務** 以及下列功能：

接收簡訊廣播 — 選擇您是否要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

語言 — 選擇您要接收訊息的語言：**全部、指定或其他**。

服務主題偵測 — 選擇是否要行動電話自動搜尋新主題號碼並將新號碼儲存到主題清單中（不會儲存名稱）。

其他設定

按 ，然後選擇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其他** 以及下列功能：

儲存寄件備份 — 選擇是否要為已發送的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儲存備份到 **寄件備份** 資料夾。

已儲存的訊息數目 — 定義每次將已發送訊息儲存在到 **寄件備份** 資料夾的數量。預設限制為20則訊息。達到數量限制時，將會刪除最舊的訊息。

使用的記憶體 — 若是行動電話中已插入相容記憶卡，請選擇要儲存訊息的記憶體：**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

撥打電話

語音通話

 祕訣！要在進行通話時增加或降低音量，請按 **回** 或 **回**。如果您已將音量設為 **靜音**，則您將無法使用 **回** 或 **回** 來調整音量。

要調整音量，請選擇 **取消靜音**，然後按 **回** 或 **回**。

-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要刪除號碼，請按 **C**。

要撥打國際電話，請連按 ***** 鍵兩下輸入+符號（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0），以及電話號碼。

- 接 **—** 可撥出號碼。

- 按 **—** 可結束通話（或取消撥出電話）。

按 **—** 會結束通話，即使有其他應用程式在使用中也一樣。要在外殼打開且未連接相容耳機時結束通話，請關上外殼。

要從 **通訊錄** 撥電話，請按 **5**，選擇 **通訊錄**。捲動到想要的姓名，或者在搜尋欄位輸入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之後會列出符合搜尋條件的連絡人。要撥打，請按 **—**。選擇 **語音通話** 通話類型。

在您依照此方法撥打電話前，您必須從SIM卡複製通訊錄到 **通訊錄** 中。請參閱第50頁的「複製通訊錄」。

要撥打語音信箱（系統服務），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1**。請同時參閱第83頁的「來電轉接」。

 祕訣！要變更語音信箱的電話號碼，請按 **5**，然後選擇 **工具 > 語音信箱 > 選項 > 變更號碼**。輸入從服務供應商處取得的號碼，然後選擇 **確定**。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最近撥出的電話號碼，請按 **—**。捲動到您要的電話號碼，然後按下 **—** 撥出號碼。

撥打會議通話

- 與第一名與會者通話。

- 要與另一名與會者通話，請選擇 **選項 > 新通話**。第一通電話會自動進入保留模式。

- 當對方接聽通話時，選擇 **選項 > 會議通話** 將第一位與會者加入會議通話中。

要在通話中新增與會者，請選擇 **選項 > 新通話 > 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本手機支援電話會議，最多可讓六個人同時參與（包括您自己）。

要和其中一位與會者進行私人對話，請選擇 **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選擇一位與會者，然後選擇

- 私人。手機會暫停會議通話。其他與會者仍然可以繼續進行會議通話。當您結束私人通話之後，選擇選項 > 加入至會議通話便可返回會議通話。
- 要刪除與會者，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捲動到該位與會者，然後選擇中斷。
- 4 要結束電話會議，請按 。

單鍵撥號

要啓動單鍵撥號，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 > 單鍵撥號 > 開。

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其中一個單鍵撥號鍵（2—9），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單鍵撥號。請捲動到您要指定電話號碼的按鍵，然後選擇選項 > 指定。

1 是用來撥打語音信箱。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電話，請按一下單鍵撥號鍵和 。

聲控撥號

您的手機支援增強的聲控指令。增強的聲控指令不是以說話者的聲音為準，所以使用者不需預先錄製語音標籤。相反的，手機會為通訊錄中的項目建立語音標籤，然後將其與說話錄製的語音標籤相比較。手機的語音辨識依據主要使用者的聲音來辨識聲控指令的效果較佳。

語音標籤是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連絡人名稱或暱稱。要聽取已錄製的語音標籤，請開啓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語音標籤。

以聲控標籤撥號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是很困難的。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在您使用語音標籤撥號時，會啓用擴音器。在您說出語音標籤時，請將行動電話放在離您不遠處。

- 1 要開啓語音撥號，請按住語音鍵。若您正在使用附加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按住耳機鍵便可開始使聲控撥號功能。
- 2 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說話。清楚說出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名稱或暱稱。
- 3 手機會以選取語言播放已錄製的語音標籤來辨識連絡人，而且會顯示名稱和電話號碼。在1.5秒之後，手機就會撥打電話。
若辨識的連絡人不正確，請選擇下一頁來查看其他相符的連絡人清單，或選擇結束取消聲控撥號。

若是其名稱底下有數個電話號碼，則行動電話會選擇預設的號碼（如果有設定）。否則，手機會按照下列選項選擇第一個電話號碼：[行動電話](#)、[行動電話\(住家\)](#)、[行動電話\(公司\)](#)、[電話號碼](#)、[電話\(住家\)](#)和[電話\(公司\)](#)。

視訊通話（系統服務）

當您撥打視訊通話時，您可以看見您和通話方之間即時、雙向的視訊畫面。視訊通話方可看見即時影像或是手機中拍攝的視訊影像。

為了進行視訊通話，您必須要有USIM卡，而且必須身處UMTS系統的涵蓋範圍內。如需得知有否提供視訊通話服務，以及申請視訊通話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為兩人。您可以在相容裝置或ISDN用戶端。若有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正在進行中時，就無法撥打視訊通話。

圖示：

-  您沒有在接收視訊（對方沒有發送視訊，或者系統沒有發送視訊）。
-  您已拒絕從行動電話發送視訊。要轉而發送靜止影像，請參閱第78頁的「通話設定」。

1 要啓動視訊通話，請打開外殼，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或者選擇[通訊錄](#)和一名連絡人。

2 選擇[選項](#) > [撥號](#) > [視訊通話](#)。

3 在通話方接聽電話後啓動攝影機。



啓動視訊通話可能需要花費一些時間。螢幕會顯示**視訊影像等待中**。若通話失敗（例如，系統不支援視訊通話，或者接收裝置不相容），就會詢問您是否要轉而嘗試一般通話或發送文字訊息。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喇叭聽到聲音時，就表示已建立視訊通話。通話方也許會拒絕發送影像()，而此時您會聽見提示音或看見靜止影像或灰色的背景圖案。

 祕訣！要增加或降低音量，請向左或右捲動。

若要在顯示視訊或只聽見聲音之間進行切換，起選擇[啓用/關閉](#) > [傳送視訊](#)，[傳送聲音](#)或[傳送聲音及視訊](#)。

要傳送您的即時視訊通話影像，請選擇[使用正面鏡頭](#)來開啟次要相機。要讓其他人可看見背面相機的螢幕畫面，請選擇[使用背面鏡頭](#)。

要縮放影像，請選擇**放大或縮小**。螢幕上方會顯示縮放指示符號。

要切換螢幕上傳送視訊之位置，請選擇**變更影像順序**。

 請注意：就算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發送視訊，該則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來計費。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得知計價的詳細資訊。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 。

視訊分享（系統服務）

使用**視訊分享**可在通話期間從您的行動電話裝置傳送即時影像或影片至另一個相容的行動電話裝置。只要邀請收訊人觀看即時影像或是您要分享的影片。當收訊人接受邀請而且您已啓動正確的模式時，會自動開啟共享。請參閱第44頁的「**共享影片**」。

視訊分享需求

由於**視訊分享**需要UMTS連線，所以是否可使用**視訊分享**要依據3G系統的可用性。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得知系統的可用性，以及與使用此應用程式相關的費用。若要使用**視訊分享**，您必須執行以下事項：

- 請確認您的行動電話已設定為一對一連線。請參閱第43頁的「**設定**」。

- 確認您已啓動UMTS連線，而且位於UMTS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內。請參閱第43頁的「**設定**」。若已啓動共享作業但UMTS系統涵蓋範圍已移轉為GSM系統，就會中斷共享作業，但語音通話仍會持續。
- 請確認傳送者與收訊人都已登錄到UMTS系統。若您要邀請收訊人至分享作業，但對方已關閉裝置，或不在UMTS系統涵蓋範圍內，則對方不會得知您正在傳送邀請。但是，您會收到一則錯誤訊息，指出接收者無法接收邀請。

設定

一對一連線設定

一對一連線又稱為SIP(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連線。在您可以使用**視訊分享**前必須先設定SIP操作模式設定。設定SIP操作模式讓您可建立即時的一對一連線至另一個相容的裝置。另外也必須將SIP操作模式設定為可接收分享作業。

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SIP操作模式設定，然後再將設定儲存在您的裝置。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可能會以OTA (over the air) 的方式發送設定給您。

如果您知道收訊人的SIP位址，您可以為該連絡人在連絡人卡片上輸入其SIP位址。從主功能表開啓**通訊錄**，然後開啓連絡人卡片（或是開啓一個新的連絡人卡片）。選擇**選項 > 加入詳細資訊 > 網址**。輸入

SIP位址，其格式為：sip:使用者名稱@網域名稱（您可以使用IP位址替代網域名稱）。

UMTS連線設定

要設定您的UMTS連線，請執行：

-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建立使用UMTS系統的協議。
- 確認您裝置的UMTS存取點連線已正確設定。如需協助，請參閱第79頁的「連線」。

共享影片

要接收共享作業，聲收訊人必須安裝**視訊分享**，而且在行動電話裝置上必須安裝所需之設定。在您開始共享前，您和收訊人必須都登錄系統服務。

要接收共享的邀請，您必須先登錄服務、具有有效的UMTS連線和須在UMTS系統涵蓋範圍內。

即時影片

- 1 啓動語音來電時，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即時**。
- 2 若您已在收訊人的連絡人卡片上新增 SIP 位址，裝置會發送邀請到此SIP位址。

若收訊人的連絡人卡片中有數個SIP位址，請選擇您要傳送邀請的SIP位址，然後選擇**選取**來發送邀請。

如果該收訊人之SIP位址無法使用，請輸入SIP位址。選擇**確定**發送邀請。

3 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動作。已啓動喇叭。在您分享影片時，也可以使用相容耳機以繼續您的語音來電。

- 4 選擇**暫停**來暫停共享作業。選擇**繼續**可繼續共享。
- 5 要結束共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若要結束語音通話，請按 。

影片

- 1 啓動語音通話後，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影片**。影片清單會開啓。
- 2 選擇您想要共享的影片。會開啓預覽畫面。要預覽影片，請選擇**選項 > 播放**。
- 3 選擇**選項 > 邀請**。

您可能需要轉換影片格式才能與人共享影片。螢幕會出現**影片必須轉換才能分享。繼續？**。選擇**確定**。

若您已在收訊人的連絡人卡片上新增SIP位址，裝置會發送邀請到此SIP位址。

若收訊人的連絡人卡片中有數個SIP位址，請選擇您要傳送邀請的SIP位址，然後選擇**選取**來發送邀請。

如果該收訊人之SIP位址無法使用，請輸入SIP位址。選擇**確定**發送邀請。

- 4 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動作。
- 5 選擇**暫停**來暫停共享作業。選擇**選項 > 繼續**可繼續共享。
- 6 要結束共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若要結束語音通話，請按 .

接受邀請

當某人傳送邀請時，邀請訊息上會顯示發送人的名稱和SIP位址。如果您的手機不是設為無聲，則在接收邀請時會有提示音。

若某人傳送共享邀請給您，但您未在UMTS系統服務涵蓋範圍內，則無法得知您已接收邀請。

當您接收邀請時，請選擇：

- **接受**開始共享作業。若發送者想與您共享即時影片，請啓動攝影機。
- **拒絕**邀請。傳送者會接收您拒絕邀請訊息。您也可以按 拒絕共享作業以及中斷語音通話。

要結束共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若您在共享影片，請選擇**退出**。螢幕會顯示**影片分享已結束**。

接聽或拒絕來電

要在掀蓋打開時接聽來電，請按 。若掀蓋已闔上，打開掀蓋將會接聽所有的來電。請參閱第78頁的「外殼螢幕設定」。

要在接到來電時關閉鈴聲，請選擇**靜音**。若掀蓋已闔上，請按外殼鍵來選擇**靜音**。

祕訣！若相容耳機已連接到行動電話，只要按下耳機鍵便可接聽來電與結束通話。

若掀蓋已打開且您不想接聽來電，請按 ，或關閉掀蓋來拒絕來電（若已連接相容藍芽耳機）。若掀蓋

已闔上，按外殼鍵一次可將鈴聲靜音，然後再按一次可拒絕來電。對方會聽到「忙線中」的聲音。若已啟動**來電轉接設定** > **若忙線**功能轉接來電，在拒絕來電的同時也將轉接來電。請參閱第83頁的「來電轉接」。

在拒絕來電時，您也可以發送文字訊息給發話方，告訴他為什麼您無法接聽他的電話。選擇**選項** > **傳送簡訊**。您可以先編輯文字內容，然後再發送出去。要設定此選項並編寫標準文字訊息，請參閱第78頁的「通話設定」。

若在視訊通話期間接聽語音通話，就會中斷視訊通話。您無法在視訊通話期間使用**來電插撥**。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當有視訊通話時，會顯示 。

- 1 按 接聽視訊通話。螢幕會顯示**是否允許將視訊影像傳送給來電方？**。

如果您選擇**是**，來電者就可看見您用行動電話相機拍攝的影像。若選擇**否**或不做任何反應，就不會啓動視訊發送，而且您會聽見聲音。在視訊框的位置會顯示灰色畫面。要使用靜態影像取代此灰色畫面，請參閱第78頁的「通話設定」。

- 2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 。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若您已在[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 > 來電插撥](#)中啓動來電插撥，您就可以在講電話時接聽其他來電。

 **秘訣！**要依不同的事件或情境變更手機鈴聲，例如：當您想要關閉手機鈴聲時，請參閱第68頁的「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要接聽等待中的來電，請按 。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

要切換到另一通電話，請選擇[切換](#)。要接通進行中的通話與來電或保留中的通話，而已自則從通話中退出，請選擇[選項 > 轉移](#)。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 。要同時結束兩通電話，請選擇[選項 > 結束所有通話](#)。

語音通話期間選項

在語音通話期間可使用的許多選項都屬於系統服務。在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使用以下一些選項：[靜音](#)或[取消靜音](#)、[接聽](#)、[拒絕](#)、[切換](#)、[保留](#)、[恢復通話](#)、[啓動手機聽筒](#)、[啓用擴音器](#)或[啓用免持聽筒](#)（若已連接相容藍芽耳機）、[結束目前通話](#)或[結束所有通話](#)、[新通話](#)、[會議通話](#)和[轉移](#)。選擇以下設定：

取代— 結束目前通話，並接通等待中的來電。

傳送多媒體訊息（僅可用於UMTS系統）— 將影像或影片附加在多媒體訊息中，然後發送給和您通話

的人。您可以編輯訊息並在發送前變更收訊人。按  將檔案發送到相容裝置（系統服務）。

傳送雙音多頻— 發送DTMF音字串，例如：密碼。輸入DTMF字串，或在[通訊錄](#)中搜尋此字串。要輸入等待字元(w)或暫停字元(p)，請重複按 *。選擇[確定](#)發送DTMF音。

 **祕訣！**您可以在聯絡人卡片[電話號碼](#)或[雙音多頻](#)欄位加入DTMF音。

 **祕訣！**如果您選擇[啓用擴音器](#)，便可以闔上掀蓋且繼續通話。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在視訊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顯示下列選項：[啓用](#)或[關閉](#)、[啓動手機聽筒](#)（若已連接相容藍芽耳機）、[啓用擴音器](#)或[啓用免持聽筒](#)（僅在掀蓋打開模式中才適用，且若已連接相容藍芽耳機）、[結束目前通話](#)、[變更影像順序](#)、[放大/縮小](#)和[說明](#)。

通訊記錄

最近通話

要查看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和已撥電話，請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當系統支援以上功能、且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系統的服務範圍內時，行動電話才會記錄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 祕訣！當您在待機模式中看見未接來電的符號時，選擇**顯示**便可進入未接來電清單。若要回電，請捲動到要回電的姓名或號碼，然後按 **C**。

要清除所有最近的通話清單，請在最近通話的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清除最近通話**。要清除其中一項通話記錄，請開啟要刪除的記錄，然後選擇**選項 > 清除清單**。若要清除個別事件，請開啟一個記錄、捲動到該事件，然後按 **C**。

通話計時

要查看接聽與撥打電話的大約時間，請按 **9**，然後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通話計時**。

要在通話期間設定通話計時之顯示，請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選項 > 設定 > 顯示通話計時 > 是或否**。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要讓計時器歸零，請選擇**選項 > 計時器歸零**。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能執行此操作。詳情請參閱第81頁「安全性」和第81頁的「手機與SIM卡」。

封包數據

要在封包數據連線期間查看已發送和接收的數據量，請按 **9**，然後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封包數據**。例

如，封包數據連線的計費方式可能會依據已發送與接收的數據量而定。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通訊記錄中的圖示：

- ↓ 來電
- ↑ 撥出電話
- ↔ 未接通訊事件

要查看行動電話記錄的所有語音和視訊通話、文字訊息或數據連線，請按 **9**，然後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然後按 **◎** 來開啟一般通訊記錄。每筆通訊事件都會顯示發送者或接收者的姓名、電話號碼、服務供應商的名稱或存取點。您可以過濾一般通訊記錄來觀看其中一種事件類型，並依據通訊記錄資料建立新的聯絡人卡片。

 祕訣！如果您想在通話期間看到主畫面上顯示語音通話的時間，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顯示通話計時 > 是**。

 祕訣！要查看已發送的訊息清單，請按 **9**，然後選擇**訊息 > 寄件備份**。



子事件（例如：以多則訊息發送出的文字訊息和封包數據連線）會記錄為單筆通訊事件。連線到信箱、多媒體訊息中心或網站會被歸類為封包數據連線。

要篩選通訊記錄，請選擇選項 > 篩選和一個篩選設定。

要永久刪除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和訊息傳送報告，請選擇選項 > 清除通訊記錄。選擇是確認。要移除通訊記錄的單一事件，請按 C。

要設定通訊記錄週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通訊記錄週期。本手機記憶體會將通訊記錄事件保留到設定的天數，超過設定天數之後將自動刪除該事件以釋出記憶體空間。若選擇不存通訊記錄，所有的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以及訊息傳送報告都將被永久刪除。

若要觀看通訊事件的詳細資訊，請在一般記錄畫面中捲動到該事件，然後按 ◻。

✿ 秘訣！在詳細資訊畫面中，選擇選項 > 複製號碼可以複製電話號碼到剪貼簿，然後將其貼至文字訊息中。

封包數據計數器和連線計時器要查看已傳輸的數據量（以KB計算）以及特定封包數據的連線時間，請捲動以封包標示的收發事件，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通訊錄（電話簿）

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您也可以在 **通訊錄** 將個人鈴聲、語音標籤或小圖示加入連絡人卡片。如果想要將訊息或電子郵件同時發送給多名收訊人，您也可以建立連絡人群組。您可以將接收到的連絡人資訊（名片）加入通訊錄。請參閱第 33 頁的「資料和設定」。聯絡資訊只能在相容的裝置之間發送或接收。

請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名片中所儲存的電話號碼的後十一位數之配對。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 1 選擇 **選項 > 新增連絡人**。
- 2 填寫您要的欄位，然後選擇 **完成**。

要在 **通訊錄編輯** 連絡人卡片，請捲動到您要編輯的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 **選項 > 編輯**。

祕訣！要使用具有 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 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 和 HP Photosmart 8150 列印出連絡人卡片，請選擇 **選項 > 列印**。

要刪除 **通訊錄** 中的連絡人卡片，請選擇一張卡片，然後按 。要同時刪除數張連絡人卡片，請按 和 標記連絡人，然後再按 進行刪除。

祕訣！要新增與編輯連絡人卡片，請使用「Nokia 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通訊錄編輯器」(Nokia Contacts Editor)。

要將小圖示附加到連絡人卡片，請開啓一個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 **選項 > 編輯 > 選項 > 加入縮圖**。該名連絡人來電時便會顯示此圖示。

祕訣！單鍵撥號可讓您快速撥出常打的電話號碼。您可以將單鍵撥號鍵指定給八組電話號碼。請參閱第 41 頁的「單鍵撥號」。

祕訣！要傳送連絡人資訊，請選擇要傳送的卡片。選擇 **選項 > 傳送 > 透過簡訊、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藍芽或透過紅外線**。詳情請參閱第 30 頁的「訊息」和第 72 頁的「傳送資料」。

要增加連絡人道群組中，請選擇 **選項 > 加入至通訊分組**：(若已建立群組才會顯示)。請參閱第 51 頁的「建立連絡人群組」。

要查看 **通訊錄** 中通訊錄、群組和可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 **選項 > 通訊錄資訊**。

預設號碼和位址

您可以指定預設的號碼和地址到連絡人卡片中。如此一來，若是連絡人有數個號碼或地址，您仍可方便撥打或傳送訊息給連絡人的特定號碼或地址。語音標籤中也使用預設號碼。

- 1 在電話簿中，選擇一個連絡人，然後按 **○**。
- 2 選擇 **選項 > 預設值**。
- 3 選擇要加入電話號碼或地址的預設組，然後選擇 **指定**。
- 4 選擇要設為預設的電話號碼或地址。

在連絡人卡片中會以底線表示預設號碼或地址。

複製通訊錄

要將SIM卡的姓名和電話號碼複製到行動電話，請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 >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電話簿**。選擇要複製的姓名，然後選擇 **選項 > 複製到通訊錄**。

要複製通訊錄至SIM卡中，請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選擇要複製的姓名，然後選擇 **選項 > 複製到SIM電話簿** 或 **選項 > 複製 > 至SIM電話簿**。其僅會複製SIM卡所支援的連絡人卡片欄位。

 祕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將您的通訊錄同步處理到相容電腦中。

SIM卡電話簿和服務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 >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電話簿** 查看儲存在SIM卡中的名稱和號碼。在SIM目錄中，您可以增加、編輯或複製號碼到通訊錄中，而且您可撥打電話。

要查看固定撥號清單，請選擇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固定撥號連絡人**。此設定只有在SIM卡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要限制您的手機撥打選定的電話號碼，請選擇 **選項 > 啓動固定撥號**。要將電話號碼新增到固定撥號清單，請選擇 **選項 > 新增SIM卡連絡人**。您必須輸入PIN2碼才可使用這些功能。

當您使用 **固定撥號** 功能時，便無法使用封包數據連線，但透過封包數據連線發送文字訊息時除外。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將訊息中心號碼和收訊人的行動電話包含在固定撥號清單中。

啓動固定撥號功能時，您可以撥打本行動電話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當該連絡人或群組成員打電話給您時，手機就會播放設定鈴聲（若行動電話可辨識撥號者的電話號碼）。

- 1 按 開啓連絡人卡片，或進入群組清單選擇一個連絡人群組。
- 2 選擇 **選項 > 鈴聲**。之後會開啓鈴聲清單。
- 3 選擇您要讓各個連絡人或選取群組使用的鈴聲。

要移除鈴聲，請選擇 **預設鈴聲** 和以下鈴聲清單。

建立連絡人群組

- 1 在 **通訊錄**，請按 來開啓群組清單。
- 2 選擇 **選項 > 新增通訊分組**。
- 3 輸入群組名稱或使用預設名稱 **通訊分組**，然後選擇 **確定**。
- 4 開啓群組，然後選擇 **選項 > 加入成員**。
- 5 滾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按 加上標記。要一次加入多名成員，請對您要加入的所有連絡人重複此步驟。
- 6 選擇 **確定** 將連絡人加入群組中。

要重新命名群組，請選擇 **選項 > 重新命名**、輸入新名稱，然後選擇 **確定**。

刪除群組成員

- 1 在群組清單中，開啓您要修改的群組。

2 滾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 **選項 > 從通訊分組移除**。

3 選擇 **是** 便可從群組刪除選取的連絡人。

 **秘訣！** 要查看連絡人所屬的群組為何，請捲動到該名連絡人，然後選擇 **選項 > 屬於通訊分組**。



服務

不同的服務供應商會維護針對行動裝置設計的網頁。這些網頁是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ireless Markup Language, WML)、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Extensible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XHTML) 或超文字標記語言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HTML) 所撰寫。

本手機的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Unicode編碼格式。

若您在瀏覽網頁時，發現網頁無法讀取、網頁不被支援或有亂碼的發生，請進入[功能表 > 服務 > 選項 > 設定 > 預設編碼](#)，選擇相應的編碼模式。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某項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按 **6**，然後選擇[服務](#)。

※ 捷徑：要進行連線，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0**。

服務存取點

要進入網頁，您需有您想使用網頁的服務設定。您可以從提供網頁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聊天設定。請參閱

第 33 頁的「資料和設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 祕訣！您可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的網站取得設定。

手動輸入設定

- 1 按 **6**，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然後定義存取點的設定。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請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
- 2 按 **6**，選擇[服務 > 選項 > 書籤管理 > 新增書籤](#)。輸入目前存取點定義的書籤名稱和網頁位址。
- 3 要將建立的存取點設為預設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存取點](#)。

書籤畫面

當您開啓[服務](#)時會開啓書籤畫面。

本行動電話可能載入一些尚未和Nokia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將不會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存取任何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其安全性和內容。

表示預設存取點定義的首頁。

連結安全性

如果在連線期間出現安全指示符號，表示手機與網際網路閘道或伺服器之間的數據傳輸是經過加密且安全無虞的。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供應商應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 > 安全性可查看連線的詳細資料、加密狀態，以及伺服器和使用者認證資訊。

使用某些服務（例如：金融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性憑證。欲知更多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同時參閱第 82 頁的「憑證管理」。

瀏覽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要下載頁面，請選擇書籤或在欄位輸入地址()。

在瀏覽器網頁上，新連結會以藍色底線表示，而之前瀏覽過的連結會以紫色底線表示。有連結的影像會有藍色外框環繞。

要開啓連結並做選擇，請按

 **捷徑：**按 # 可跳至網頁末端，而按 * 可跳至網頁前端。

要回到剛瀏覽的前一頁，請選擇**返回**。若無法使用**返回**，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記錄來查看您在瀏覽期間曾經觀看的網頁清單（依瀏覽時間排列）。

要從伺服器擷取最新內容，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

要儲存書籤，請選擇選項 > **存為書籤**。

 **祕訣！**要在瀏覽時進入書籤畫面，請按住。要回到瀏覽器畫面，請選擇選項 > **返回上一頁**。

要在瀏覽時儲存網頁，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儲存頁面**。您可以儲存頁面至行動電話記憶體或相容記憶卡（如果有插入），則可在離線時瀏覽。要稍後再進入網頁，請在書籤畫面中按開啓**已儲存的頁面**畫面。

要輸入新的URL位址，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移至網址**。

您可以下載在瀏覽頁面上無法顯示的檔案，像是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物件。要下載物件，請捲動到該連結，然後按

當您開始下載時，會顯示目前瀏覽階段正在下載、暫停和完成的下載清單。要查看清單，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下載**。於清單中，捲動到一個項目，然後選擇選項以暫停、重新命名或取消正在進行的下載，或可開啓、儲存或刪除完成的下載。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下載和購買物件

您可以下載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物件。這些物件可能是免費提供，也可能須單獨購買。下載物件會以您行動電話中的各種應用程式處理。例如，下載的照片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 1 要下載物件，請捲動到該連結，然後按 。
- 2 選擇合適的選項來購買物件。
- 3 請詳細閱讀所有提供的資訊。
要繼續下載，請選擇[接受](#)。要取消下載，請選擇[取消](#)。

結束連線

要結束連線且在離線時查看瀏覽器頁面，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中斷連線](#)。要結束連線且關閉瀏覽器，請選擇[選項 > 退出](#)。

清除快取記憶體

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手機的快取記憶體中。

快取記憶體是一個記憶體位置，可用來暫存資料。若您曾經嘗試或曾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使用之後請清除快取記憶體。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要清除快取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清除快取記憶](#)。

服務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存取點 — 變更逾設存取點。請參閱第 79 頁的「[連線](#)」。某些或全部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裝置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載入影像與聲音 — 選擇是否要在瀏覽時載入影像。若選取[否](#)，您就可以在瀏覽時選擇[選項 > 顯示影像](#)來稍後再載入影像。

字體大小 — 選取文字大小。

預設編碼 — 若文字字元沒有正確顯示，您可以依語言選擇另一種編碼。

自動書籤 — 啓用或停用自動書籤收集。若您要繼續自動收集書籤，但想在書籤畫面中隱藏此資料夾，請選擇[隱藏資料夾](#)。

螢幕大小 — 選擇瀏覽時顯示的物件：[僅顯示選擇鍵](#)或[全螢幕](#)。

首頁 — 定義首頁。

搜尋的網頁 — 定義在書籤畫面或在瀏覽時選擇[瀏覽選項 > 開啓搜尋的網頁](#)會下載的網頁。

音量 — 若要瀏覽器播放網頁附帶的音樂，請選擇音量大小。

顯示方式 — 若要網頁的版面在選取[垂直顯示](#)模式時儘量清楚顯示，請選擇[依品質](#)。若不要下載外來的串接樣式表 (cascading style sheet, CSS)，請選擇[依速率](#)。

Cookies — 啓用或停用cookie的接收與發送。

Java/ECMA指令碼 — 啓用或停用指令碼的使用。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確認雙音多頻傳送 — 選擇是否要在語音通話期間，先確認再發送碰觸音。請同時參閱第 46 頁的「語音通話期間選項」。



行事曆

使用**行事曆**提醒您會議和紀念日，並且可以記錄您的作業和其他備註。

建立行事曆項目

※ 捷徑：在當日畫面、當週畫面或當月畫面中，請按任何鍵（**1 — 0**）。之後會開啓約會項目，而且您輸入的字會加入**主旨**欄位。在待辦事項畫面中，會開啓待辦事項項目。

- 1 按 **6**，然後選擇**行事曆 > 選項 > 新增項目**，之後會顯示以下選項：

會議 — 可提醒您特定約會的日期和時間。

備忘 — 可輸入當日備註。

年度紀念日 — 提醒您生日或特別的日期（每年重複的項目）

待辦事項 — 提醒您需於特定日期完成的作業事項



2 輸入欄位資料。要設定鬧鈴，請選擇**鬧鈴 > 開**，然後輸入**鬧鈴時間**和**鬧鈴日期**。

要加入會議的說明，請選擇**選項 > 新增內容說明**。

- 3 要儲存設定，請選擇**完成**。

當行事曆為備註響起鬧鈴時，請選擇**靜音**關閉行事曆鬧鈴聲。鬧鈴提示文字仍會出現在螢幕上。要結束行事曆鬧鈴，請選擇**停止**。要設定鬧鈴重響，請選擇**重響**。

※ 祕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與相容的電腦進行行事曆的同步處理。建立行事曆項目時，請設定想要的**同步處理**選項。

行事曆畫面

※ 祕訣！選擇**選項 > 設定**可變更一星期的第一天或當您開啓行事曆時顯示的畫面。

在當月畫面中，包含行事曆項目的日期右下角會顯示一個小三角形標誌以供辨識。在當週畫面中，備忘和紀念日會被置於8點之前。要在當月畫面、當週畫面、當日畫面與待辦事項畫面之間切換，請按 *****。

要進入特定日期，請選擇**選項 > 移至日期**。要跳至今日畫面，請按 **#**。

要傳送行事曆備註至相容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行事曆項目，請選擇選項 > 列印。

- 2 回到行事曆畫面，然後選擇選項>檢視農曆詳情。當行動電話語言設定為中文，且農曆項目設定為開啟時，此選項才會顯示。

管理行事曆項目

刪除行事曆中以前的項目以保存行動電話記憶體的空間。

同時要刪除多於一項之項目，請至當月畫面，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項目 > 日期早於或所有項目。

要將作業標示為完成，請在待辦事項畫面中捲動到一項作業，然後選擇選項 > 標示為已完成。

行事曆設定

要修改行事曆鬧鈴鈴聲、預設檢視、週起始日和週檢視的標題，請選擇選項 > 設定。

農曆

可查看目前反白選取日期的農曆資訊。

- 1 請在行事曆畫面中選擇選項 > 設定 > 農曆，然後將農曆項目設為開。

百寶箱



音樂播放機

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音樂播放**。有音樂播放器，您可以播放音樂檔案並建立及聽取播放清單。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行動電話拿到耳朵旁邊，因為可能會太大聲。

增加音樂

首次開啓音樂播放機時，播放機搜尋行動電話記憶體中的音樂檔案以建立音樂資料庫。

在您增加或移除行動電話中的音樂檔案後，請更新您的音樂資料庫。選擇**選項 > 音樂資料庫 > 選項 > 更新音樂資料庫**。

秘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Audio Manager，從行動電話傳輸音樂檔案至相容的記憶卡（若已插入）。

播放音樂

開啓音樂播放機時，會顯示上回播放的音樂曲目或播放清單。要查看音樂資料庫，請選擇**選項 > 音樂資料庫**和想要的歌曲清單。要開啓播放畫面中的歌曲，請選擇**選項 > 播放**。

播放歌曲時，要於播放和暫停間切換，請按 和 .

要停止歌取，請按 。要快轉或倒轉，請按住 或 。要開始播放下一首或前一首歌曲，請按 或 .

要將歌曲清單儲存為播放清單，請選擇**選項 > 加入至曲目清單**，然後建立新的播放清單，或選擇已儲存的播放清單。

要調整音量，請按 或 .

要在隨機或正常播放模式間選擇，請選擇**選項 > 隨機播放**。要選擇在歌曲清單播放結束後停止或是重頭開始播放歌曲清單，請選擇**選項 > 重複播放**。

音樂播放中的圖示：—重複；—隨機；—重複與隨機；和 —喇叭靜音。

 祕訣！要讓應用程式繼續開啓並於背景繼續播放音樂，請連按 **←** 兩次回到待機模式。要返回應用程式，請按 **□**，然後選擇**音樂播放**。

要開啓網路書籤以下載音樂，請選擇**選項 > 曲目下載**。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音樂在背景播放，請選擇**選項 > 背景播放**。

音樂資料庫

要查看音樂資料庫，請選擇**選項 > 音樂資料庫**。**所有曲目**會列出所有音樂。要查看排列的歌曲，請選擇**專輯、演出者、種類或作曲者**。（如果適用）可從歌曲檔案的ID3或M4A標籤收集專輯、歌手、類型和作曲人的資訊。

要增加專輯、歌手、類型和作曲人至播放清單中，請選擇項目與**選項 > 加入至曲目清單**。您可以建立新的播放清單或將其增加至現有的播放清單中。

要查看播放清單，請選擇**曲目清單**。要建立新的播放清單，請選擇**選項 > 新曲目清單**。查看自己建立的播放清單，並要增加更多歌曲時，請選擇**選項 > 新增曲目**。

要刪除播放清單，請按 **C**。這樣只會刪除該清單，而不會刪除音樂檔案。



視覺收音機（系統服務）

您可以將視覺收音機應用程式做為傳統FM收音機使用，可用來自動搜尋與儲存頻道。您搜尋到的電台有提供視覺收音機服務，您就可以同時在螢幕上觀看與收音機節目相關的視覺資訊。視覺收音機服務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您可以一邊收聽FM收音機，一邊使用其他應用程式。

要使用視覺收音機服務，就必須先符合以下條件：

- 本行動電話必須已開機。
- 本行動電話必須插入有效的SIM卡。
- 您收聽的電台和使用的系統業者必須支援此服務。
- 必須先定義好網路存取點，才可存取系統業者的視覺收音機伺服器。請參閱第79頁的「存取點」。
- 電台頻道必須已定義正確的視覺收音機服務ID，並已啓用視覺收音機服務。請參閱第61頁的「已儲存的電台」。

若您不能存取視覺收音機服務，就表示您所在區域的系統業者和廣播電台也許不支援視覺收音機。並非所有地區和國家皆可使用視覺收音機服務。

FM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附接到本行動電話，才能使FM收音機運作正常。

您可以使用內建擴音器或相容耳機收聽FM收音機。使用擴音器時，請將耳機插入本手機。耳機導線的功能如同收音機的天線，所以請讓它鬆鬆地懸掛著。

⚠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關閉。通話結束後，請再次手動啓動收音機。

收音機依照系統提供的國家資訊，選擇使用的頻帶。當裝置滑蓋闔上後，視覺收音機能仍可用來聆聽廣播。頻道資訊會顯示於滑蓋的螢幕上。要將廣播靜音或取消靜音，請按滑蓋鍵。

收聽收音機

注意：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須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將相容耳機連接到行動電話。耳機導線的功能如同收音機的天線，所以請讓它鬆鬆地懸掛著。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收音機**。

要搜尋電台，請選擇  或 。找到電台後會停止搜尋的動作。要手動調整頻道，請選擇**選項 > 手動搜尋**。

若您之前已有儲存廣播電台，請選擇  或  可到下一個或前一個已儲存的電台。要選擇電台的記憶體位置，請按相關數字鍵。

要調整音量，請按  或 。要使用擴音器收聽廣播，請選擇**選項 > 啓動擴音器**。

要依照位置瀏覽可用之電台，請選擇**選項 > 電台目錄**（系統服務）。

要將目前收聽的電台儲存到電台清單中，請選擇**選項 > 儲存電台**。要開啓已儲存的錄音檔清單，請選擇**選項 > 電台**。請參閱第61頁的「已儲存的電台」。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FM收音機在背景播放，請選擇**選項 > 背景播放**。

觀看視覺內容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要觀看目前收聽的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  或**選項 > 電台 > 啓動視覺服務**。如果沒有儲存電台的視



覺服務ID，請將其輸入，或選擇**擷取**在電台目錄中搜尋（系統服務）。

當視覺服務的連線已建立時，螢幕會顯示目前內容供應商提供的視覺內容。

為視覺內容調整整螢幕設定，可選擇**選項 > 螢幕顯示設定 > 燈光或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已儲存的電台

您可以最多儲存20個廣播電台到視覺收音機中。要開啟電台清單，請選擇**選項 > 電台**。

要聽取已儲存的電台，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收聽**。要觀看有視覺收音機服務的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啓動視覺服務**。

要變更電台詳細資訊，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編輯**。

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啓動鈴聲 — 選擇應用程式開啓時播放的提示音。

自動啓動服務 — 選擇**是**，可在您選取已儲存並提供視覺服務的電台時，使視覺收音機服務自動開啓。

存取點 — 選擇要用來建立數據連線的存取點。您不需要存取點變可將此應用程式當作一般FM收音機使用。



聊天室（系統服務）

按**5**，然後選擇**百寶箱 > 聊天室**。

即時訊息(IM)可讓您使用即時訊息與其他使用者聊天，也可加入特定主題的討論區（IM群組）。許多服務供應商會維護當您登錄到即時訊息服務時可登入的即時訊息伺服器。服務供應商可能會更改其支援功能。

選擇**會談**可啓動或繼續與即時訊息使用者進行對話；**聊天室連絡人**可建立、編輯或瀏覽即時訊息連絡人的線上狀態；**聊天室群組**可啓動或繼續與多位即時訊息使用者進行群組對話；或是**聊天室記錄**可瀏覽先前儲存的即時訊息通話。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各服務、價格、指示和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接收即時訊息設定

您必須儲存您要使用的服務所需的存取設定。您可以從提供即時訊息服務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聊天設定。請參閱第33頁的「資料和設定」。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請參閱第63頁的「聊天伺服器設定」。

連接到即時訊息伺服器

- 1 要連接到正在使用的即時訊息伺服器，請開啟[聊天室](#)，然後選擇選項 > 登入。要變更使用的即時訊息伺服器並儲存新的即時訊息伺服器，請參閱 63 頁的「聊天伺服器設定」。
- 2 輸入您的使用者ID和密碼，然後按登入。您會從服務供應商取得即時訊息伺服器所需的使用者ID和密碼。
- 3 要登出，請選擇選項 > 登出。

修改即時訊息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 > 聊天室設定，和以下選項：

使用顯示名稱（若伺服器支援聊天室群組才會顯示）— 要輸入暱稱，請選擇是。

聊天室線上狀態— 要讓其他人看見您上線，請選擇全部啓動。

允許訊息來自— 要允許接收全部訊息，請選擇全部。

允許邀請來自— 要僅允許接收由您的聊天室連絡人發出的邀請，請選擇僅聊天室連絡人。聊天室邀請是由想邀請您加入其群組的即時訊息連絡人所發出。

訊息捲動速度— 選擇新訊息顯示速度。

排序聊天室連絡人— 選擇要排序即時訊息連絡人的方式：[按照字母](#)或[按照連線狀態](#)。

顯示狀態重新載入— 要選擇通知您聊天室連絡人上線或離線的更新資訊方式，請選擇自動或手動。

離線連絡人— 選擇是否要在即時訊息連絡人清單中顯示連絡人離線狀態。

搜尋即時訊息群組和使用者

要搜尋群組，請在[聊天室群組](#)畫面選擇選項 > 搜尋。您可以藉由群組名稱、主題和成員（使用者識別碼）進行搜尋。

要搜尋使用者，請在[聊天室連絡人](#)畫面選擇選項 > 新增聊天室連絡人 > 從伺服器搜尋。您可藉由使用者名稱、使用者識別碼、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位址來搜尋。

加入即時訊息群組

[聊天室群組](#)畫面可查看您已儲存或目前加入的即時訊息群組清單。

要加入已儲存的即時訊息群組，請按。

要加入不在清單內的即時訊息群組，若您已知道群組 ID，請選擇選項 > 加入新群組。

要離開即時訊息群組，請選擇選項 > 離開聊天室群組。

聊天室

加入即時訊息群組後，您就可以查看群組內的對話訊息，並發送自己的聊天訊息。

要發送訊息，請在訊息編輯欄位輸入訊息，然後按 。

要發送私人訊息給參與者，請選擇選項 > 傳送私人訊息。

要回覆發送給您的私人訊息，請選取該訊息和選項 > 回覆。

要邀請上線的即時訊息連絡人加入即時訊息群組，請選擇選項 > 傳送邀請。

要避免接收來自特定聊天對象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封鎖選項 以及想要選取的選項。

記錄會談

要記錄會談中或是您加入即時訊息群組時交換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記錄聊天內容。要停止記錄，請選擇選項 > 停止記錄。要查看記錄的聊天檔，請到主畫面選擇聊天室記錄。

查看與啓動會談

會談畫面可看見與您聊天的個別會談連絡人清單。當您退出聊天室時，目前正在進行的會談即會自動結束。

要查看會談內容，請捲動到一位參與會談的與會者，然後按 。

要繼續聊天，請在輸入訊息後按 。

要在不關閉會談的情況下回到會談清單，請選擇返回。要結束會談，請選擇選項 > 結束會談。

要啓動新的會談，請選擇選項 > 新會談。

要將會談連絡人儲存到您的即時訊息連絡人清單，請選擇選項 > 加至聊天室連絡人。

要自動發送回覆給接收到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設定自動回覆為開。您仍然可以接收訊息。

即時訊息通訊錄

在聊天室連絡人畫面中，可從伺服器擷取聊天連絡人清單，或者新增聊天連絡人到連絡人清單。當您登入伺服器時，伺服器會自動擷取前一次的聊天連絡人清單。

聊天伺服器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 > 伺服器設定。您可以從提供聊天服務的行動電話系統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聊天設定。當您登錄到此服務時，便可從您的服務供應商取得使用者識別碼和密碼。如果不知道您的使用者ID或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伺服器 — 查看所有定義的即時訊息伺服器清單。

預設伺服器 — 變更到您想連接的即時訊息伺服器。

聊天室登入類型 — 要在您開啓**聊天室**時自動登入，請選擇**應用程式啓動時登入**。

要將新伺服器加入到您的即時訊息伺服器清單，請選擇**伺服器 > 選項 > 新伺服器**。輸入以下設定：

伺服器名稱 — 聊天伺服器的名稱

使用中的存取點 — 伺服器使用的存取點

網址 — 即時訊息伺服器的URL位址

使用者識別碼 — 您的識別碼

密碼 — 您的登入密碼



捷徑

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捷徑**。

預設的捷徑有：可開啓**行事曆**，可開啓**收件匣**，而可開啓**記事本**。

遊戲

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和遊戲。要得知遊戲規則，請按**選項 > 說明**。

辦公室



計算機

要計算加、減、乘、除、平方根和百分比，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計算機。

請注意：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換算器

要換算單位，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換算器。換算器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有進位的錯誤。

- 1 在**類型**欄位中，選擇要使用的換算單位。
- 2 在**單位**欄位選取要換算的單位。在**單位**欄位選取要換算的單位。
- 3 在第一個**數值**欄位輸入您要換算的數值。另一個**數值**欄位將隨前述欄位自動變更以顯示換算後的數值。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選擇**類型** > **貨幣** > **選項** > **匯率**。在換算幣值之前，您必須先選擇基準貨幣並加入匯率值。基準貨幣的匯率為1。

請注意：變更基準貨幣後，您必須輸入新的匯率，因為之前設定的所有匯率會被清除。



記事本

要編寫備註，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記事本。您可以將備註發送到相容的裝置，而且您接收的純文字檔 (.txt格式) 也可以儲存到記事本中。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備註，請選擇**選項** > **列印**。



錄音機

要錄製語音備忘，請按 ，然後選擇 **辦公室 > 錄音機**。要錄製電話對話，請於語音期間開啟 **錄音機**。雙方在錄音期間每5秒鐘都會聽到提示音。

進行數據通話或GPRS連結時，您將無法使用錄音功能。

中英文雙語字典

請按 ，然後選擇 **辦公室 > 漢英雙向辭典**來查看中文字的英文翻譯，和英文字的中文翻譯。

字典的資料庫位於MultiMediaCard。若您取出 MultiMediaCard，或使用尚未安裝於字典資料庫的 MultiMediaCard，您將無法使用「字典」功能。

輸入要查找的中文字或英文字

以下兩種方法可用來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選擇所需的輸入法，然後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請使用第25頁的「輸入文字」裡所介紹的輸入法。
- 使用剪貼簿來複製或貼上您想查找的英文或中文字，請參閱第29頁的「複製文字」中所介紹的複製方法。

選取項目

當您輸入文字到輸入視窗中，裝置會從雙語字典中，自動篩選符合您要查找文字的項目，然後會在螢幕上顯示待選清單。最符合的項目會被反白顯示且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排。

1 按上方或下方的導覽鍵來反白選取您想要的項目。在您移動反白選取條的同時，輸入視窗內的文字內容並不會改變。

2 您可以使用以下兩種方法來選取項目：

- 按 。
- 從選項清單中，選擇 **選取單字**。

您所選取的項目會自動顯示在輸入視窗中（若選取的項目和您原先輸入的中文或英文字不同），然後項目的翻譯會顯示於螢幕上並取代前一個待選項目清單。同時，游標會位於翻譯視窗中。

查看翻譯

有的時候螢幕並不會顯示所有的翻譯內容。您可以按下方或上方導覽鍵來查看完整的翻譯內容。

秘訣！有些翻譯內容可以複製到剪貼簿。您可以按相關方向的導覽鍵（上、下、左或右導覽鍵）來移動游標到您想要的位置，然後選取與複製您所需的內容。詳情請參閱第29頁的「複製文字」。

回到查詢字典的狀態

若您想繼續在字典中查詢英文或中文字的翻譯，請執行任意以下選項：

- 直接按數字鍵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先按 **C** 來清除輸入視窗中的文字內容，然後再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按 **返回**。字典將會回到原來顯示待選項目清單的狀態，但是輸入視窗中的項目會依然被反白標示。您可以直接數入文字，或按左或右導覽鍵移動游標來編輯輸入視窗中的文字。

行動電話個人化

要開啓應用程式和使應用程式開啓的資料夾，會在主功能表以小圖示顯示。

- 要利用待機畫面快速進入常用應用程式，請參閱第 70 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 要變更待機模式的背景影像或螢幕保護圖案顯示的內容，請參閱第 69 頁的「變更行動電話外觀」。
- 要自訂鈴聲，請參閱第 68 頁的「操作模式—設定鈴聲」和第 51 頁的「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 要變更待機模式中不同導覽鍵和選擇鍵所指定的捷徑，請參閱第 77 頁的「待機模式」。
- 要配置外殼螢幕，請參閱第 78 頁的「外殼螢幕設定」。
- 要變更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時鐘，請按 ，然後選擇 **時鐘 > 選項 > 設定 > 時鐘類型** > **指針式時鐘** 或 **數位式時鐘**。



- 要將問候語變為影像或動畫，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問候語或標誌**。
- 要變更主功能表畫面，請於主功能表選擇 **選項 > 變更檢視 > 圖示或清單**。
- 要重新組織主功能表，請在主功能表中選擇 **選項 > 移動、移動至資料夾或新增資料夾**。您可以將較少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資料夾內，並將較常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主功能表中。



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要設定並自訂鈴聲、訊息提示音和其他用於不同情境、環境或號碼分組的鈴聲，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操作模式**。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在待機模式中按 。捲動到啓動的操作模式，然後按 **確定**。

 **秘訣！** 在掀蓋闔上模式中，請重複按 ，直到您在外殼的螢幕中選取到想要的操作模式後，再按外殼鍵。

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操作模式**。捲動到要修改的操作模式，然後選擇 **選項 > 個人化選擇**。捲動到要變更的設定，然後按  開啓選

項。儲存在記憶卡中的鈴聲會以 。您可以捲動查看鈴聲清單並聽取每個鈴聲的內容，然後再進行選取。您可以按任意鍵停止響聲。

當您要選取鈴聲時，選擇 **鈴聲下載** 可開啓書籤清單。您可以選擇一個書籤並連線到網頁來下載鈴聲。

如果您想要裝置在鈴響時說出來電者的姓名，請選擇 **選項 > 個人化選擇 > 說出來電方姓名 > 開**。來電者的姓名必須先儲存於 **通訊錄**。

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請選擇 **選項 > 新增**。

離線操作模式

離線操作模式讓您可以無需連線到無線系統便可使用行動電話。當您啓動 **離線**操作模式時，行動電話會結束與無線系統的連線，訊息強度指示符號區即會顯示為 。所有發給本行動電話或由本行動電話發出的無線行動電話訊號都會被阻擋下來。若您嘗試發送訊息，訊息則會儲存在寄件匣中等待稍後發送。

 **警告：**在離線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電話（不包括緊急電話），或使用任何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啓動行動電話的功能。若已鎖住本裝置，請輸入鎖定密碼。

要退出**離線**操作模式，請按 ，然後選擇另一個操作模式。行動電話會重新啓動無線傳輸（若訊號強度足夠）。若在進入**離線**操作模式之前已啓動藍芽，進入離線操作模式之後便會關閉藍芽。離開**離線**操作

模式之後，將會自動重新啓動藍芽。請參閱第71頁的「**設定**」。



變更行動電話外觀

要變更行動電話外觀，例如：桌面圖案和圖示，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佈景主題**。目前使用中的佈景主題會以  表示。在 **佈景主題**中，您可以結合其他佈景主題的元素，或者從 **多媒體**選擇影像來個人化您的佈景主題。儲存在記憶卡（若已插入）中的佈景主題會以  表示。若行動電話未插入記憶卡，則無法使用記憶卡中的佈景主題。如果您不想插入記憶卡但是想使用其儲存的佈景主題，請先將佈景主題儲存至手機記憶體中。

要開啟瀏覽器連線並下載更多佈景主題，請選擇 **佈景主題下載**。

要啓動一個佈景主題，請捲動到該佈景主題，然後選擇 **選項 > 套用**。要於啓動前預覽佈景主題，請選擇 **選項 > 預覽**。

要編輯佈景主題，請捲動到一個佈景主題，然後選擇 **選項 > 編輯**來變更 **桌面圖案**和**省電螢幕保護**設定。

要將選取的佈景主題還原回其預設值，請在編輯佈景主題時選擇 **選項 > 還原原先的佈景主題**。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使用待機畫面進入您最常使用的應用程式。根據設定，動態待機顯示模式已設為開啟。

按 ，選擇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顯示**，然後按  開啟或關閉動態待機。

動態待機畫面上排會顯示預設的應用程式，以及行事曆、待辦事項和其下列出的播放器事件。

捲動到一個應用程式或事件，然後按 。

啓動動態待機模式時，就無法使用在待機模式中所使用的標準導覽鍵捷徑。

要變更預設的應用程式捷徑，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再按 。

有些捷徑可能是固定的，而且您無法變更那些捷徑。



連線方式



藍芽連線

您可以利用無線藍芽技術無線連接至其他相容裝置。相容裝置可能包括行動電話、電腦以及耳機和車用套件此類的週邊裝置。您可以使用藍芽技術傳送影像、影片、音樂和聲音檔以及備註；無線連接至相容電腦（例如：傳輸檔案）；或是連接到相容印表機以**影像列印**列印影像。請參閱第19頁的「**影像列印**」。

因為使用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是使用無線電波相互溝通，所以本行動電話和其他裝置不需在視線範圍之內使用。兩裝置之間的距離最多為10公尺（33英呎），但也可能受到障礙物（例如牆壁）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防礙溝通。

本行動電話符合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藍芽規格1.2：
Basic Printing Profile（基本列印模式）、Generic Access Profile（一般存取模式）、Serial Port Profile（序列埠模式）、Dial-up Networking Profile（撥號上網模式）、Headset Profile（耳機模式）、Handsfree Profile（免持模式）、Generic Object Exchange Profile（標準物件交換模式）、Object Push Profile（物件推送模式）、File Transfer Profile（檔案傳輸模式）、Basic Imaging Profile（基本拍攝模式）、

SIM Access profile（SIM存取模式）和Human Interface Device Profile（人性化介面裝置模式）。

為確保與其他支援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的傳輸溝通，請為本型號的行動電話使用 Nokia 認可的週邊產品。若要使用其他藍芽裝置，請洽詢該裝置的製造商以得知該裝置與本行動電話的相容性。

＊ **詞彙解釋：**一種模式會對應一個服務或功能，並定義與不同裝置的連結方式。例如，使用於免持裝置與本行動電話間的免持操作模式。要使裝置相容，其必須支援相同模式。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芽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供應商。

使用藍芽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芽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當行動電話鎖住時，您就無法使用藍芽連線。請參閱第81頁的「**安全性**」以取得更多鎖住行動電話的資訊。

設定

按 **5**，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藍芽**。當您第一次開啓應用程式時，會要求您定義行動電話的名稱。在設

定藍芽連線，並將**本機識別模式設定**變更為**開放模式**後，其他使用藍芽裝置的使用者將可看見您的行動電話和此名稱。

選擇以下設定：

藍芽—要無線連結到另一個相容裝置，請設定藍芽連線為**開**，然後建立連線。

本機識別模式設定—要讓您的行動電話可以被其他具有藍芽技術的裝置找到，請選擇**開放模式**。要使其隱藏不讓其他裝置找到，請選擇**隱藏模式**。

本機名稱—編輯您的行動電話名稱。

遠端SIM卡模式—要啓動另一個裝置，例如：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行動電話中的SIM卡連線到網路，請選擇**開**。

遠端SIM模式

要搭配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遠端SIM模式，請開啓藍芽連線，並且啓動裝置中的遠端SIM模式。啓動模式前，必須先將兩個裝置進行配對，然後從另一個裝置初使化配對。配對時，使用16位數通行碼，然後將另一個裝置設為已授權。請參閱第73頁的「配對裝置」。從另一個裝置啓動遠端SIM模式。

當您的Nokia N71已開啓遠端SIM模式時，會於待機模式中顯示**遠端SIM卡**。無線網路的連線已關閉，訊號指示區會以**X**顯示，而且您無法使用需要系統涵蓋範圍內可使用的SIM卡服務或功能。

當無線裝置處於遠端SIM模式，您可以使用相容的連接週邊產品，例如：車用套件，以撥打或接聽來電。在此模式中您的無線裝置不會撥打任何電話，但是裝置中設定的緊急電話除外。要從裝置撥打電話，必須先退出遠端SIM模式。若已鎖住本裝置，請輸入鎖定密碼解鎖。

要退出遠端SIM模式，請按①，然後選擇**退出遠端SIM卡模式**。

安全秘訣

當您沒有使用藍芽連線時，請選擇**藍芽 > 關**或**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隱藏模式**。

請勿與未知的裝置配對。

傳送資料

一次可啓動數個藍芽連線。例如：如果您連線到相容耳機，您也可以同時傳輸檔案至另一個相容裝置。

藍芽連線指示符號

- 在待機模式中出現*****，表示藍芽連線已啓動。
- 若**(*)**閃動，就表示行動電話正試圖與其他裝置進行連線。
- 當**(*)**一直顯示時，表示資料正經由藍芽連線傳輸。

 **祕訣！**要傳送文字，請先開啓**記事本**，然後編寫文字，最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芽**。

- 1 開啓您要發送的項目所在的應用程式。例如：要發送影像到其他相容裝置，請開啓**多媒體**。
- 2 選取項目和**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芽**。在有限範圍內的藍芽裝置會出現在螢幕上。
裝置圖示： — 電腦、 — 手機、 — 聲音或影片裝置和 — 其他裝置。
要中斷搜尋，請選擇**停止**。
- 3 選擇您想要連線的裝置。
- 4 如果兩裝置要先進行配對才可傳輸資料，您會聽到一聲短的提示音並要求您輸入密碼。請參閱第 73 頁的「配對裝置」。
- 5 建立連線之後，會出現**傳送資料中**。

訊息中的**寄件備份**資料夾並不會儲存透過藍芽連結所發送的訊息。

祕訣！搜尋裝置時，部分藍芽裝置可能僅會顯示藍芽的專屬位址（裝置位址）。要找出您裝置的專屬藍芽位址，請在待機模式輸入 *#2820#。

配對裝置

要開啓配對裝置畫面 (※※)，請於**藍芽**應用程式主畫面按 。

配對之前，建立密碼（1到16碼）並與另一名裝置使用者達成協議使用相同的密碼。沒有使用者介面的裝置含有原廠預設的密碼。密碼只能使用一次。

要與裝置進行配對，請選擇**選項 > 新配對裝置**。在有限範圍內的無線藍芽裝置會出現在螢幕上。選擇裝

置，然後輸入密碼。另一個裝置也必須輸入相同的密碼。配對後，對方的裝置會儲存在「配對裝置」畫面中。

在裝置搜尋中是以  表示已配對的裝置。

要將裝置設定為已授權或非授權，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下列的選項：

設定為已授權— 無需經由您的同意，即可建立您的裝置與該裝置的連線。無須個別同意與授權即可進行連線。請在您自己的裝置（例如：您的相容耳機或電腦）或您信任的使用者所擁有的裝置使用此狀態。在配對裝置畫面中， 代表已授權的裝置。

設為未授權— 此裝置每次發出的連線要求都必須個別經由您同意。

要取消配對，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若要取消所有配對，請選擇**選項 > 全部刪除**。

祕訣！若您目前已連線到某個裝置且刪除與該裝置的配對，則會立即移除配對，而連線也會關閉。

接收資料

要透過藍芽連線接收資料時，遊戲手機會發出一聲提示音，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此訊息。若選擇接受，則會顯示 ，且該物件將置於**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透過藍芽連線接收的訊息會以  表示。請參閱第33頁的「收件匣 — 接收訊息」。

關閉藍芽連線

要關閉藍芽連線，請選擇[藍芽 > 關](#)。

011) 紅外線連線

使用紅外線，您可以傳輸像是名片、行事曆備註和多媒體檔案這類的資料到相容的裝置中。

請勿將紅外線光束朝向他人的眼睛，或任其干擾其他紅外線裝置。此裝置為Class 1雷射產品。

傳送與接收資料：

- 1 請確認發送與接收裝置的紅外線連接埠正面相對，而且兩裝置之間沒有任何阻礙物。兩裝置之間的最佳距離最多為1公尺（3英呎）。
- 2 接收裝置的使用者需啓動紅外線連接埠。
要啓動裝置中的紅外線連接埠以經由紅外線接收資料，請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紅外線](#)。
- 3 發送裝置的使用者選擇所需的紅外線功能以啓動資料傳輸。
要傳送資料，請找出應用程式或檔案管理中的檔案，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紅外線](#)。

若啓動紅外線傳輸埠後1分鐘內仍未開始傳輸資料，連線將取消，必須重新開始。

經由紅外線接收的項目都會放置在[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新的紅外線訊息會以  表示。

若  閃爍，表示裝置正嘗試與其他裝置建立連結，或連結已中斷。

若  持續閃爍，就表示紅外線傳輸已啓動，而裝置也已做好透過紅外線傳輸埠發送與接收資料的準備。



傳輸線

要選擇USB資料傳輸線的功能，請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傳輸線 > 要求連線、PC Suite或資料傳輸](#)。

電腦連線

您的行動電話可與各式電腦連線並與數據通訊應用程式搭配使用。例如，有了電腦端套件，您可以在本行動電話和相容電腦間傳輸影像。

請務必從電腦建立連線和行動電話進行同步處理。

本行動電話有數據機

您可以將手機當成數據機使用以收發電子郵件，或使用藍芽連線、紅外線或USB資料傳輸線來連接裝置並連線上網。如需關於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Nokia電腦端套件的說明功能。

 祕訣！第一次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時，請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連接您的裝置到相容的電腦，然後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取得連線]精靈。



連線管理

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要查看數據連線狀態或結束GSM和UMTS系統連線，請選擇[當前數據連結](#)。

數據連線

於啓動的連線畫面，您可以看到開啓的數據連線：數據通訊(**D**)和封包數據連線（ 和 ）。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要結束數據連線，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要關閉已開啓的所有連線，請選擇[選項 > 全部中斷連線](#)。

要查看連線的詳細資料，請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顯示的詳細資料要依據連線類型。



同步處理

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同步處理](#)。同步處理可讓您同步處理相容電腦內，或網際網路上的備註、行事曆和通訊錄應用程式的行事曆或通訊錄。您也可以建立或編輯同步處理設定。

同步處理應用程式使用SyncML技術來進行同步化。如需SyncML相容性的資訊，請洽詢應用程式供應商取得同步處理裝置的資訊。

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同步處理設定。請參閱第33頁的「資料和設定」。

同步處理資料

在[同步處理](#)主畫面中，您可以看到不同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

- 1 選擇一個同步處理操作模式，然後再選擇[選項 > 同步處理](#)。螢幕上會顯示同步處理狀態。
要在同步處理作業結束前取消，請選擇[取消](#)。
同步處理完成後，行動電話會通知您。
- 2 要查看顯示同步處理狀態的記錄檔，以及裝置或伺服器已新增、更新、刪除或放棄（未同步化）的行事曆或連絡人項目，請選擇[是](#)。



裝置管理

按 ，然後選擇 **連線方式 > 裝置管理**。您也許會收到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發出的伺服器設定檔和不同的組態設定。這些組態設定可能會包含數據連線的存取點設定，以及裝置中不同應用程式使用的其他設定。

要連線到伺服器並接收裝置的組態設定，請捲動到操作模式，然後選擇 **選項 > 啓動設定檔**。

要接收或拒絕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組態設定，請選擇 **選項 > 啓用組態** 或 **關閉組態**。

伺服器設定檔設定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伺服器名稱— 輸入設定伺服器名稱。

伺服器識別碼— 輸入專屬ID來辨識設定伺服器的身份。

伺服器密碼— 輸入密碼讓伺服器辨識行動電話的身份。

存取點— 連接到伺服器時請選擇使用的存取點。

主機位址— 輸入伺服器的URL位址。

通訊埠— 輸入伺服器的通訊埠號。

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允許設定檔— 要從伺服器接收組態設定，請選擇 **是**。

自動接受全部要求— 若要行動電話在接受伺服器組態設定前先與您確認，請選擇 **否**。

工具



設定

要變更設定，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設定**。要開啟設定群組，請按 。捲動到要變更的設定，然後按 。

某些設定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手機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這些設定。



手機設定

一般

手機語言— 在變更行動電話的顯示文字語言的同時，也會影響日期和時間使用的格式，以及使用的分隔符號，例如，計算時使用的分隔符號。**自動**會根據 SIM 卡上的資訊選擇語言。在您變更螢幕文字語言後，手機會重新啓動。

變更 **手機語言** 或 **編寫語言** 的設定可能會影響手機內的每個應用程式。您所做的變更會一直沿用到您下次再度變更為止。

編寫語言— 變更語言會影響輸入文字和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時的可用字元和特殊字元。

智慧輸入— 將手機內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設英文輸入設為 **開** 或 **關**。智慧輸入功能並非適用所有語言。

問候語或標誌— 在每次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或標誌。選擇 **預設** 使用預設語言、**文字** 編寫問候語或 **影像** 可從 **多媒體** 選取影像。

原廠設定— 您可以將某些設定重設回其原始值。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可以執行此項操作。詳情請參閱第 81 頁的「安全性」和第 82 頁的「手機與 SIM 卡」。在重設之後，手機可能會花費些許時間開機。文件和檔案不會受到重設的影響。

語音鍵— 定義聲控指令或即時訊息使用的側邊按鍵。

待機模式

動態待機顯示— 在待機模式使用捷徑進入應用程式。請參閱第 70 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左選擇鍵— 指定待機模式時到 () 的捷徑。

右選擇鍵— 指定待機模式時到 () 的捷徑。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在啓動的待機模式中顯示選取的應用程式捷徑。此設定僅在開啓**動態待機顯示**時適用。

您也可以指定按不同的導覽鍵可進入的鍵盤捷徑。若**動態待機顯示**已開啓，便無法使用導覽鍵捷徑。

系統業者標誌—在您已收到且儲存系統業者標誌後，螢幕才會顯示此設定。如果您不想要顯示系統業者標誌，請選擇**關**。

螢幕顯示

亮度—您可以將螢幕基本亮度調高或調低。但是，在極度的光線情況下，螢幕會自動調整其亮度。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可設定螢幕保護圖案啓動的逾時時間。

燈光逾時—選擇在畫面關閉後背光自動關閉的時間長度。

外殼螢幕設定

亮度—您可以將螢幕亮度調高或調低。變更外螢幕的亮度並不會影響主螢幕的亮度。

桌面圖案—選擇與裁切背景影像（即桌面圖案），和設定待機模式時外殼螢幕顯示時間的方式。

螢幕保護—選擇外殼螢幕的螢幕保護程式類型與延時時間，和在螢幕保護程式啓動前，延時時間到達後，是否螢幕要顯示影像或動態螢幕保護圖案。

掀蓋開啓時接聽電話—選擇**是**，打開掀蓋即可接聽來電。



通話設定

本機號碼傳送—您可以設定在打電話時顯示（**是**）或隱藏（**否**）您的電話號碼，或者也可以在您申請此服務時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進行這項設定（**由系統設定**）（系統服務）。

來電插撥—若已啓動來電插撥服務（系統服務），系統將會在您通話時通知您有新來電。將功能設為開啓（**啓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功能是否起動（**檢查狀態**）。

以簡訊拒絕來電—選擇**是**可發送文字訊息給來電者，解釋您沒有接電話的原因。請參閱第 45 頁的「接聽或拒絕來電」。

文字訊息—輸入拒絕來電時發送的文字訊息內容。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您可以在接聽視訊通話時拒絕發送視訊。請選擇要取代視訊顯示的靜態像。

自動重撥—設定行動電話於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要停止自動重撥，請按 **■**。

通話報告—若要顯示上通電話的大約通話時間，請啓動此設定。

單鍵撥號—要撥打指定到單鍵撥號鍵的號碼（**2 - 9**），請按住該按鍵。請同時參閱第 41 頁的「單鍵撥號」。

任意鍵接聽—要接聽來電，請按任意鍵（除了 **、*①*** 和 **、*②*** 之外），然後選擇**開**。

使用中的號碼—當SIM卡支援兩組用戶號碼（即兩組電話號碼）時才會顯示此設定（系統服務）。選擇要用來打電話和發送簡訊的電話號碼。但無論選擇哪組電話號碼，您都可以接聽兩組電話號碼的來電。若選擇**號碼 2**但卻沒有申請此項系統服務，您將無法撥打電話。選取號碼2時，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2**。

祕訣！要切換到另一組電話號碼，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號碼切換—要免去選擇號碼的麻煩（系統服務），請選擇**關閉**（須SIM卡支援）。要變更此設定，您必須輸入PIN2碼。



連線

數據連線和存取點

本行動電話支援封包數據連線，例如GSM系統中的GPRS連線。當您 在GSM與UMTS系統使用行動電話時，您可以同時啓動數個數據連線，各存取點會共享一個數據連線。

要建立數據連線，就需要有存取點。你可以定義不同的存取點：

- 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存取點
- **服務**應用程式的存取點可用來查看WML或 XHTML網頁。
- 網路存取點 (IAP) 可傳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以及連接到網路

如需得知何種服務該使用何種存取點，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封包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存取點

您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存取點設定的訊息。請參閱第 33 頁的「資料和設定」。某些或全部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裝置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表示保護的存取點。

 表示封包數據的存取點。

要建立新的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新增存取點**。要編輯存取點之設定，請選擇**選項 > 編輯**。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連線名稱—輸入連線的敘述性名稱。

數據傳輸方式—選擇數據連線類型。

依據您選擇的數據連線方式，只有特定設定欄位可以輸入。填入所有標示為**必須定義**或標有紅色星號

的欄位。您無需輸入其他欄位，除非您的服務供應商有特別指示。

要使用數據連線，您的系統服務供應商必須支援此功能。若有必要，可為SIM卡啓動此功能。

封包數據

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存取點名稱— 您可以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取得存取點名稱。

使用者名稱—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會需要使用者名稱，而且此名稱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

提示輸入密碼— 若您在每次登入伺服器時都必須輸入密碼，或者您不要將密碼儲存到行動電話，請選擇**是**。

密碼—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需要輸入密碼，而密碼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

驗證— 定義認證的等級：**一般**或**安全**。

首頁— 視您的存取點設定而定，輸入網址或多媒體訊息中心的位址。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可變更以下設定：

網路類型— 選擇使用的網際網路通訊協定類型：**IPv4設定**或**IPv6設定**。其他設定則依據所選取的系統網路類型而定。

手機IP位址（僅針對IPv4）— 輸入行動電話的IP位址。

DNS位址— 在**主網域名稱伺服器**：中，輸入主網域名稱伺服器的IP位址。在**次網域名稱伺服器**：中，輸入次網域名稱伺服器的IP位址。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Proxy伺服器位址— 定義Proxy伺服器的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輸入Proxy通訊埠的號碼。

首頁— 定義首頁。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和以下選項：

IPv4設定 > 手機IP位址（行動電話的IP位址）、**子網路遮罩**（子網路IP位址）、**預設閘道**（閘道）和**DNS位址**— 輸入主要和次要DNS伺服器的IP位址。請洽詢您的網路服務供應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IPv6設定 > DNS位址— 選擇**自動**、**已知伺服器**、或**使用者自訂**。

臨機操作頻道（僅適用於無線網絡）— 要手動輸入通道號碼(1-11)，請選擇**使用者自訂**。

Proxy伺服器位址— 輸入Proxy伺服器的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輸入Proxy通訊埠的號碼。

封包數據

封包數據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封包數據連線— 若您選擇**當有GPRS訊號時**，而且您的行動電話系統也支援封包數據，行動電話便會登錄到封包數據系統。啓動封包數據連線進行某些操作。

(例如：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時，速度也會比較快。若不在封包數據的涵蓋範圍內，行動電話便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選取**當需要時**後，手機將僅在您啓動需用到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才會使用封包數據連線。

存取點—要使用手機做為電腦的GPRS數據機時必須輸入存取點名稱。

設定檔

您可能會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信任的伺服器設定，這些設定也可能儲存在(U)SIM卡。您可以在**設定檔**中儲存、查看或刪除這些設定。



日期與時間

請參閱第3頁的「時鐘設定」和第77頁的「一般」關於語言設定之說明。



安全性

手機與SIM卡

要求PIN碼—啓動此功能時，手機將在每次開機時要求您輸入PIN碼。有些SIM卡可能不允許您關閉要求

個人識別碼(PIN碼)功能。請參閱第82頁的「PIN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PIN碼、PIN2碼和鎖定密碼—您可以變更鎖定密碼、PIN碼和PIN2碼。密碼只能包含0到9的數字。若您忘記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參閱第82頁的「PIN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請勿使用與緊急電話號碼相似的密碼，以避免誤撥該號碼。

自動鎖定時限—您可以設定自動鎖定時限，讓手機在一段時間過後自動上鎖。要關閉自動鎖定時限功能，請選擇**無**。

要解除手機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

本手機被鎖住時，您仍然可以撥打本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祕訣！要手動鎖定手機，請按①。之後會開啟指令清單。選擇**鎖定手機**。

如變更SIM卡則鎖定—您可以設定裝置在插入未知的SIM卡時要求輸入鎖定密碼。手機會記錄使用者使用過的SIM卡清單。

特定分組—您可以指定可撥打或接聽的用戶分組(系統服務)。

啓動封閉用戶組功能時，您仍然可以撥打本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確認SIM卡加值服務—使用SIM卡加值服務時，您可以設定手機顯示確認訊息(系統服務)。

PIN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若您忘記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個人識別碼（PIN碼）— 可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SIM卡。PIN碼（4到8碼）通常會與SIM卡一起提供。

若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PIN碼，PIN碼就會被鎖定，則需要PUK碼來解除鎖定。

UPIN碼 — 此碼可能隨附USIM卡提供。USIM卡是SIM卡的增強版，而且受到UMTS行動裝置的支援。

PIN2碼 — 有些SIM卡會提供PIN2碼（4到8碼），而且有些功能需輸入PIN2碼才可使用。

鎖定碼（也稱為保密碼）— 鎖定密碼（5碼）可用來鎖定行動電話，以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行動電話。鎖定密碼的原廠設定為**12345**。為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手機，請變更鎖定密碼。請將新密碼與本手機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遺失該密碼，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個人解鎖碼（PUK碼）與PUK2碼 — 要更改被鎖定的PIN碼或PIN2碼時，需要輸入PUK碼或PUK2碼。

若SIM卡未隨附提供此碼，請洽詢本手機中安裝之SIM卡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UPUK碼 — 要變更被鎖定的UPIN碼時，需要輸入UPUK碼（8碼）。若USIM卡未隨附UPUK碼，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以取得密碼。

憑證管理

數位憑證無法保證安全，因為它們只能用來驗證軟體來源。

在憑證管理主畫面中，您可以查看裝置儲存的授權憑證清單。按  可查看個人憑證清單（若有儲存）。

若要連線到網路銀行、其他網站或其他遠端伺服器來進行與傳輸機密資料的相關事宜，就應該使用數位憑證。若要減低病毒或其他惡意軟體的侵害風險，並在下載與安裝軟體時確認軟體授權，也應該會用到數位憑證。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本身並不能提供任何保護；證明管理必須包含正確、已授權、可信賴的證明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都有使用期限。若在憑證有效期間出現**憑證逾期**或**憑證尚未生效**，請檢查行動電話的日期和時間設定是否正確。

查看憑證詳細資訊

當伺服器憑證的簽名和有效期已通過檢查後，您才可以正確辨識伺服器。

若伺服器的身份尚未通過認證，或者手機沒有正確的安全憑證，手機會通知您。

要查看憑證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一個憑證，然後選擇 **選項 > 憑證詳細資訊**。開啟憑證詳細資訊時，系

統將會查看憑證有效期，然後顯示以下其中一段文字：

不信任憑證— 您尚未設定使用此憑證的應用程式。請參閱第83頁的「變更信任設定」。

憑證逾期— 選取憑證的有效期已過。

憑證尚未生效— 選取憑證尚未開始生效。

憑證已損毀— 無法使用憑證。請洽詢您的憑證授權單位。

變更信任設定

在變更任何證明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證明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證明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捲動到授權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信任設定**。之後將列出可使用選取憑證的應用程式清單（視選取憑證而定）。例如：

Symbian安裝：是—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Symbian作業系統應用程式的來源。

網際網路 > 是— 此憑證可確認伺服器。

應用程式安裝 > 是—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Java™ 應用程式的來源。

選擇選項 > **編輯信任設定**可變更設定值。

追蹤受保護的物件

某些版權保護的音樂檔案可能包含交易辨識器。您可以選擇在您傳送貨轉寄檔案時，是否要讓辨識器與音

樂檔案一同傳送。音樂檔案的提供者可使用辨識器追蹤檔案的發送。



來電轉接

來電轉接可將來電轉接到語音信箱或另一組電話號碼。若需詳細資訊，請洽服務供應商。

選擇要轉接哪些來電以及想要的轉接選項。要在忙線或想拒絕接聽來電時轉接來電，請選擇**若忙線**。將選項設為開啟（**啓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選項是否起動（**檢查狀態**）。

您可同時啓動多個來電轉接選項。當所有來電都被轉接時，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通話限制

通話限制（系統服務）可限制使用行動電話撥出或接聽的電話。要變更設定，您必須從服務供應商取得限制密碼。

選擇適合的限制選項，然後將該選項設為開（**啓動**）或關（**取消**），或者查看是否已啓動此選項（**檢查狀態**）。**通話限制**會影響所有來電，包括數據通話。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啓動通話限制功能時，您可以撥打本行動電話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系統

您的行動電話會自動切換使用GSM和UMTS系統。GSM系統在待機模式中會以表示，而UMTS系統則會以表示。

系統模式（當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請選擇要使用的系統。若選取**雙系統**，裝置會根據系統參數和行動電話系統業者間的漫遊協定而自動選擇GSM或UMTS系統。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系統業者選擇— 選擇**自動**可設定行動電話搜尋並選取其中一個可用的系統，或者選擇**手動**從系統清單手動選擇系統。若無法連線到手動選取的系統，裝置會發出錯誤提示音並要求您重新選取其他系統。選取的系統必須與您的原註冊系統（即SIM卡使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簽有漫遊協定。

詞彙解釋：漫遊協定是兩間或多間系統服務供應商共同簽定的協定，讓其中一間服務供應商的用戶可使用其他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服務。

基地台狀態顯示— 選擇**開**可設定行動電話在使用以微蜂窩系統(MCN)技術為基礎的行動電話系統時提供指示訊息，並啓動接收基地台狀態。



週邊產品設定

在待機模式中，表示已連接相容耳機，表示該耳機無法使用，或已中斷與藍芽耳機的連線。表示已插入相容助聽器感應裝置，表示已連接**聽障通訊器**，而表示車用套件已連接。

選擇耳機、感應式助聽器、聽障通訊器、藍芽免持聽筒或車用配件和以下功能：

預設操作模式— 設定行動電話在每次連接特定週邊產品時要啓動的操作模式。請參閱第 68 頁的「操作模式—設定鈴聲」。

自動接聽— 設定行動電話在來電五秒後自動接聽。若鈴聲類型已設為**一聲**或**無聲**，就會停用自動接聽功能。**聽障通訊器**無法使用自動接聽。

如果您使用**聽障通訊器**，您必須於行動電話中啓動。按，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行動週邊產品 > 聽障通訊器 > 使用聽障通訊器 > 是**。



聲控指令

您可以使用聲控指令來控制行動電話。如需關於行動電話中增強的聲控指令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41 頁的「聲控撥號」。

要為開啟的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啟動增強的聲控指令，您必須開啓**聲控指令**應用程式以及其**操作模式**資料夾。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聲控指令 > 操作模式**；行動電話會為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建立語音標籤。要使用增強的聲控指令，請於待機模式中按住 ，然後說出聲控指令。聲控指令為清單中顯示的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的名稱。

 **祕訣！**另外，要定義聲控指令專用的側邊按鍵，請參閱第77頁的「一般」。

要在清單中新增更多應用程式，請選擇**選項 > 新應用程式**。要增加可開啓應用程式的第二個聲控指令，請選擇**選項 > 變更指令**，然後輸入新的文字聲控指令。請避免過短的名稱、縮寫或縮略字。

要聽取合成的聲控標籤，請選擇**選項 > 播放**。

要變更聲控指令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要關閉已選取的語言播放已錄製之辨識語音標籤和指令，請選擇**合成器 > 關**。要重設語音辨識學習（例如：裝置的主要使用者已變更），請選擇**重設語音調整**。



應用程式管理

按 ，然後選擇**工具 > 程式管理**。您可以將兩種類型的應用程式和軟體安裝到行動電話中：

- J2ME™應用程式是根據技術副檔名為.jad或.jar（）。

- 適用Symbian作業系統的其他應用程式和軟體（）。安裝檔案的附檔名為.sis。請安裝只針對Nokia N71所設計的軟體。軟體供應商通常會參照此產品的官方型號：Nokia N71-1。

安裝檔可以從相容電腦傳輸到本行動電話、在進行瀏覽時下載，或者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以電子郵件附件、或者透過藍芽連線或紅外線發送給您。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Nokia應用程式安裝器」(Nokia Application Installer)將應用程式安裝到您的裝置。若要使用 Microsoft [檔案總管] 來傳輸檔案，請將檔案儲存於相容記憶卡（本機磁碟）。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表示.sis應用程式， 為Java應用程式， 表示沒有完整安裝應用程式，而  表示應用程式安裝在記憶卡中。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在安裝之前，請注意以下步驟：

- 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查看應用程式類型、版本號碼，以及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
- 選擇**選項 > 檢視憑證**顯示應用程式的安全憑證詳細資訊。請參閱第82頁的「憑證管理」。
- 若您安裝的檔案曾經安裝任何更新或修復的應用程式，而您僅擁有已移除之套裝軟體的原始安裝檔或完整備份副本，則您將只能還原原始應用

程式。要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請先移除該應用程式，然後再從原始安裝檔或備份副本重新進行安裝。

- 安裝Java應用程式需要.jar檔案。若找不到這個檔案，本行動電話可能會要求您下載該檔案。如果您沒有為應用程式定義存取點，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選取一個存取點。當您下載.jar檔案時，可能需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才可存取伺服器。您可以從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取得上述資料。
- 1 要找出安裝檔案，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程式管理**。或者，可在 **檔案管理** 搜尋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若已插入），或在包含安裝檔案的 **訊息 > 收件匣** 中開啓訊息。
 - 2 在 **程式管理**，選擇 **選項 > 安裝**。在其他應用程式中，捲動到安裝檔案，然後按  以起動安裝。在安裝期間，行動電話會顯示安裝的進度資訊。若要安裝沒有數位簽名或憑證的應用程式，行動電話會顯示警告訊息。當您絕對確認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無害後，才可以繼續進行安裝。

要開啓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在功能表中找出該應用程式的位置，然後按 。

要建立系統連線並查看應用程式的其他資訊，請選擇 **選項 > 移至網址**（如果有此項功能）。

要查看已安裝或移除哪些套裝軟體或何時安裝或移除，請選擇 **選項 > 檢視記錄**。

若要發送安裝記錄到說明中心，以供您查看已安裝或移除的應用程式，請選擇 **選項 > 傳送記錄 >**

透過簡訊 或 **透過郵件**（已正確設定電子郵件後才可使用）。

 **重要：**本行動電話只支援一個防毒應用程式。若擁有一個以上的防毒應用程式，會影響行動電話效能和操作，或導致行動電話停止執行。

儲存在手機記憶體的應用程式之安裝檔 (.sis)，會在應用程式安裝到相容的miniSD記憶卡之後仍然存在在記憶體中。儲存在手機的安裝檔可能會消耗大量的手機記憶體，導致沒有足夠的記憶體來儲存新的應用程式、訊息或其他檔案。要避免此情形，請先使用 Nokia電腦端套件將安裝檔備份到相容的電腦，接著使用 **檔案管理** 從行動電話記憶體中移除安裝檔。（詳情請參閱第5頁的「檔案管理」）。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捲動到套裝軟體，然後選擇 **選項 > 移除**。選擇 **是** 確認。若您已移除軟體，而且您擁有該套裝軟體的原始套裝軟體或完整備份副本，您才能重新安裝它。若移除了某套裝軟體，您可能就無法開啓使用該軟體所建立的文件。

 **請注意：**若有其他套裝軟體須用到您移除的套裝軟體，則那些套裝軟體可能會無法執行。詳情請參閱已安裝之套裝軟體的文件資料。

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 和以下選項：

連線憑證檢查— 選擇在安裝應用程式之前先檢查線上憑證。

預設網址— 設定檢查線上憑證時要使用的預設位址。

有些Java應用程式可能需要撥打電話、發送訊息，或是建立系統連線到特定的存取點以下載額外的資料或組件。在**程式管理**主畫面中，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選擇選項 > 套件設定以變更特定應用程式的相關設定。



啓動鍵

要查看儲存在行動電話中的數位版權啓動密鑰，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啓動密鑰和以下選項：

有效的密鑰— 查看連結到一個或多個多媒體檔的按鍵，以及哪一個按鍵的有效期還未啓動。

無效的密鑰— 查看無效按鍵；使用該多媒體檔的時間已過或是行動電話中有受保護的多媒體檔案但沒有連接至啓動鍵。

未使用的密鑰— 查看行動電話中未連接到按鍵的多媒體檔案。

要購買更多多媒體檔的使用時間或延長使用時間，請選擇一個無效的啓動密鑰，然後進入選項 > 取得啓動密鑰。若已停用服務訊息的接收，就無法更新啓動密鑰。請參閱第 34 頁的「服務訊息」。

要查看啓動密鑰的詳細資訊（例如：有效狀態和是否能發送檔案），請捲動到一個啓動密鑰，然後按 .

疑難排解

Q&A

密碼

問：鎖定密碼、PIN碼、或PUK碼的密碼是多少？

答：預設的鎖定密碼為12345。若忘記或遺失的是鎖定密碼，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經銷商。若忘記或遺失PIN碼或PUK碼，或者尚未接收到PIN碼或PUK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如需密碼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密碼供應商，例如：Internet服務供應商 (ISP)、服務供應商、或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應用程式沒有回應

問：如何關閉沒有回應的應用程式？

答：按住 **Shift** 開啓應用程式切換視窗。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按 **C** 關閉應用程式。

藍芽連線

問：為什麼找不到我朋友的裝置？

答：檢查兩裝置是否皆已啓動藍芽連線。檢查兩裝置之間的距離是否有超過10公尺（33英呎），或者兩裝置之間是否有任何牆壁或其他阻礙物。檢查另一個裝置是否處於隱藏模式。檢查兩裝置是否相容。

問：為什麼無法中斷藍芽連線？

答：若有其他裝置連線到您的手機，您可以使用其他裝置或停用藍芽來中斷連線。選擇[連線方式](#) > [藍芽](#) > [關](#)。

瀏覽器服務

問：出現以下訊息時我該怎麼辦：[未定義有效的存取點](#)。請在服務設定中定義。？

答：輸入正確的瀏覽器設定。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相機

問：為什麼拍攝的影像看起來模糊不清？

答：取下保護螢幕和相機的塑膠膜。確認相機鏡頭的保護蓋是否乾淨。

螢幕顯示

問：為什麼每次開機時，手機螢幕都會有色彩消失、色彩不均、或者是出現亮點的情況發生？

答：這類螢幕常會發生這種現象。有些螢幕可能會含有恆亮或恆暗的像素或點。此為正常現象。

通訊記錄

問：為什麼通訊記錄是空白的？

答：您可能有啓動篩選，而且沒有任何通訊事件符合篩選條件。要查看所有事件，請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選項** > **篩選** > **全部通訊**。

記憶體不足

問：若行動電話記憶體容量不足，我該怎麼辦？

答：您可以定期刪除以下項目以避免記憶體不足的情況發生：

- 從**收件匣**、**草稿**和**訊息的寄件備份**資料夾中的訊息
- 從行動電話記憶體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已儲存的瀏覽器網頁
- **多媒體**中的圖片和相片

要刪除連絡人資訊、行事曆備註、通話計時器、通話費計時器、遊戲得分或其他資料，請進入其分別使用的應用程式來刪除資料。若在刪除多個項目時出現以下其中一個訊息：**沒有足夠的記憶容量執行作業。請先刪除一些資料。**或**記憶體不足。請刪除一些資料。**，請逐個刪除各項目（從檔案最小的項目開始）。

儲存在手機記憶體的應用程式之安裝檔(.sis)，會在應用程式安裝到相容的miniSD記憶卡之後仍然存在在記憶體中。儲存在手機的安裝檔可能會消耗大量的手機記憶體，導致沒有足夠的記憶體來儲存新的應用程式、訊息或其他檔案。要避免此情形，請先使用

Nokia電腦端套件將安裝檔備份到相容的電腦，接著使用**檔案管理**從行動電話記憶體中移除安裝檔。（詳情請參閱第5頁的「檔案管理」。）

問：要如何在刪除資料前先儲存資料？

答：使用下列的方法儲存您的資料：

- 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在相容電腦上建立所有資料的備份檔案。
- 發送影像到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將影像儲存在電腦中。
- 使用藍芽連線將資料發送到相容裝置。
- 將資料儲存在相容記憶卡。

訊息

問：為什麼無法選取連絡人？

答：連絡人卡片沒有包含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請將不足的資料補記錄到**通訊錄**的連絡人卡片中。

多媒體訊息

問：當行動電話因為記憶體已滿而無法接收多媒體訊息時，我應該怎麼辦？

答：所需的記憶體容量會顯示在錯誤訊息中：**缺乏足夠的記憶體來擷取多媒體訊息。請先刪除一些資料。**。要查看您擁有的資料類型以及不同的資料分組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檔案管理** > **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

問：僅能短暫顯示備註**擷取訊息**。請問發生了什麼事？

答：行動電話正試圖從多媒體訊息中心擷取多媒體訊息。檢查多媒體訊息的設定是否正確，而且電話號碼或位址也沒有錯誤。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問：當行動電話一直反覆啓動數據連線時，我該如何結束數據連線？

答：要讓行動電話停止建立數據連線，請選擇**訊息**，然後選擇以下選項：

接收訊息時 > 延緩擷取— 讓多媒體訊息中心先儲存設定稍後再擷取（例如：在您檢查過設定之後）。變更結束後，行動電話仍然必須發送資料備註到系統中。要馬上擷取訊息，請選擇**立即擷取**。

接收訊息時 > 拒絕訊息— 拒絕所有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變更結束後，行動電話必須發送資訊備註到系統，讓多媒體訊息中心刪除等待發送給您的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接收 > 關— 忽略所有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變更結束後，行動電話就不會建立任何系統連線到多媒體訊息中心。

電腦數據連線

問：為什麼無法連接行動電話和電腦？

答：確認您已將Nokia電腦端套件安裝到您的電腦，而且現在正在執行中。詳情請參閱CD-ROM內

Nokia電腦端套件的《用戶指南》。如需關於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Nokia電腦端套件的說明功能，或者查看支援網頁上的資訊，網址為：www.nokia.com.tw。

問：我可以將行動電話做為相容電腦的傳真數據機嗎？

答：您無法將行動電話做為傳真數據機。但是，有來電轉接（系統服務），您可以將傳真來電轉接至另一個電話號碼。

問：當我將影像與影片發送到已與行動電話配對成功的相容電腦，為什麼會發送失敗？

答：因為電腦可能會拒絕影像與影片。如須正確的PIM設定，請參閱電腦作業系統手冊。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新型週邊產品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請根據自己的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相容週邊產品清單：

聲音配件

耳機	HS-5	無線耳機	HS-26W
原廠新潮耳機	HDB-4	音效轉接卡	AD-15
時尚立體聲耳機	HS-3	桌充式音樂播放器	MD-1
時尚立體聲耳機	HS-31	助聽器感應裝置	LPS-4
運動耳機	HS-8	車用配件	
螢幕耳機	HS-6	無線車用免持聽筒套件	CK-1W
經典立體聲耳機	HS-23	車用套件	N616
音樂立體聲耳機	HS-20	車用手機	HSU-4
無線耳機	HDW-3	無線簡易車用免持配備	HF-6W
無線新潮耳機	HS-4W	車用充電器	DC-4
無線耳機	HS-11W	萬用手機座	CR-39
豪華型藍芽耳機	HS-21W	數據配件	
無線耳機	HS-36W	電腦連接線	CA-53
		256MB 的 miniSD 卡	MU-18
		512MB 的 miniSD 卡	MU-23
		拍攝	
		相機閃光燈	PD-2

訊息

無線鍵盤

SU-8W

電源管理

旅行用充電器

AC-4

小型充電器

AC-3

充電變電器

CA-44

電池

BL-5C

以下將詳細介紹部分原廠週邊產品。

請向當地經銷商洽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在使用週邊產品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行動電話設備是否已卸下並正常作業。

僅可使用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行動電話適用的保固失效，並發生危險。

電池

型號	類型	通話時間 #	待機時間 #
BL-5C	鋰	最高可達 2 至 4 小時	最高可達 7 至 9 天

操作時間可能會因為 SIM 卡、網路系統及使用設定、使用類型和環境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使用收音機和內建免持聽筒將影響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

Nokia 無線耳機 HS-26W



操作簡便、多樣化而且精緻 Nokia 無線耳機 HS-26W 非常適合重視產品價值的消費者使用。

主要功能：

- 經典設計且具有藍芽無線技術
- 有彈性的耳掛適合左耳或右耳佩戴
- 方便使用的大型接聽 / 結束按鈕
- 簡易的音量控制 – 輕易地從耳機調整音量大小
- 控制：接聽 / 結束通話、重撥、啓動語音撥號、靜音、音量控制、在手機和免持模式之間切換
- 請從兩種顏色選擇其一：黑和白
- 最多可達5小時的通話時間以及150小時的待機時間

Nokia 無線耳機 HS-36W



不必再急著尋找行動電話。Nokia 無線耳機 HS-36W 提供舒適且易於操作的免持聽筒功能套件。

主要功能：

- 行動電話的簡便無線免持聽筒控制
- 輕巧(只有 20 公克)且有可調整耳掛使佩戴舒適
- 最多可達6小時的通話時間以及110小時的待機時間

Nokia 萬用手機座 CR-39



此手機座支援多種型號的 Nokia 及其他製造商的行動電話。它可以將相容的行動電話固定，並且讓您可隨時選擇您想要的行動電話。

這項新的時尚設計與您的行動電話相得益彰。將您相容的行動電話插入 Nokia 萬用手機座，只需按下扣夾即可扣緊，要取出行動電話則壓下按鈕。

電池資訊

充電與放電

本行動電話由充電電池供電。新電池僅在進行二到三次完全充電、放電之重覆動作後才能達到最佳性能。電池可以充電、放電達數百次之多，但最終仍會喪失效能。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Nokia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為本行動電話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行動電話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幾分鐘後才能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盡量將電池保存在 15°C 和 25°C (59°F 與 77°F) 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

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零度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此舉可能會發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照顧與維修

您的行動電話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行動電話保持乾燥。雨水、溼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行動電話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行動電話完全乾了之後再放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行動電話。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本行動電話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行動電話存放在低溫處。當行動電話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行動電話。
- 請勿掉落、敲打或搖晃行動電話。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行動電話。
- 請勿為本行動電話上漆。油漆可能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取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修改或連接會破壞裝置，而且可以違反無線電裝置法規。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務必為您要保留的資料建立備份（例如：通訊錄和日曆備註），然後再將本行動電話送至服務處所。

以上所有建議適用於行動電話、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週邊產品。如果有裝置發生問題，請就近洽詢授權的代理商為您服務。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您的行動電話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操作環境

請謹記，在任何場所均須遵守所有強制性的特殊規定，且在任何禁止使用本行動電話或可能造成干擾或危險的情況，亦請務必關機。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本行動電話。以一般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行動電話時，或將本產品放至離您至少2.2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行動電話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

本行動電話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吸引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行動電話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能量或

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行動電話的醫療保健所，請將本行動電話關機。醫院或醫療保健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能量影響的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在無線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心律調整器潛在的干擾。上述忠告與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議與其獨立的研究一致。帶有心律調整器的人應當：

- 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應隨時保持在15.3公分（6英吋）以上；
- 請勿將行動電話放在胸口的口袋中；並且
- 請以沒有使用心律調整器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行動電話關機，並移開行動電話。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若發生干擾，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汽車

RF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任何加裝設備的製造商。

僅應由合格的專業人員維修行動電話，或是在汽車中安裝行動電話。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行動電話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行動電話。登機前請將本行動電話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行動電話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行動電話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包括船的主甲板下、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 1 如果行動電話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
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SIM卡正確地插入本裝置中。
- 2 根據需要，重複按  清除螢幕內容，使行動電話就緒進行通話。
-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依所在地點不同而異。
- 4 請按  鍵。

如果某些功能正在使用中，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詳情請參閱本指南或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當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認證資訊 (SAR)

此裝置符合電磁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電話裝置是一種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此行動電話的設計與製造不超過國際標準 (ICNIRP) 所建議的無線射頻 (RF) 暴露之限制。這些限制來自一套完整標準，並建立了一般人可接受的無線射頻 (RF) 能量程度。其標準是基於獨立的科學研究組織，且經過長期而完整的科學研究所開發建立。它包含了為保障所有人類 — 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 — 實質安全的最低限度。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或 SAR。SAR 的國際標準限制為 2.0 瓦/公斤*。SAR 測試是在所有測試的頻帶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行動電話傳輸，且以標準操作姿勢使用。雖然 SAR 是在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下測得，但是使用本裝置時的實際 SAR 却遠低於最大值。這是因為本裝置已經設計為可以在不同功率下運作，所以只會將功率調整至可連接到系統的所需值。一般而言，靠基地台愈近，裝置發射的功率愈低。

在測試時於耳旁使用本裝置的最高 SAR 值為 0.41 瓦/公斤。

SAR 值可能隨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及系統頻帶不同而有所不同。使用配件和週邊產品可能會導致不同的 SAR 值。若需其他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一般大眾所使用的行動裝置之 SAR 限制值為 2.0 瓦/公斤，其值是以十公克的人體組織所平均計算。此標準已

包含相當大的安全防護空間以進一步保護使用者，並已考慮可能因量測誤差而引起的差異。SAR 值可能隨國家需求和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若需其他地區的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
-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或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或地區）有效。
-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送修地點收回維修「產品」。
-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非常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僅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灑落，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图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 SIM 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Fax: 02 3234-7952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

索引

英文字母

FM 收音機 59

Java

請參閱應用程式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91

PIN 碼 82

SIM 卡

訊息 35

SIM 卡

名稱和號碼 50

複製姓名和號碼到行動電話
中 50

sis 檔案 85

SVG 檔 19

UPIN 碼 82

UPUK 碼 82

USSD 指令 30

四畫

日期 3

五畫

功能表，重新整理 68

六畫

同步處理 75

多媒體訊息 31

多媒體資料

相簿中的檔案排序 19

簡報 19

多媒體檔案

快轉 21

倒轉 21

無聲 21

檔案格式 21

存取點 79

設定 79

耳機設定 84

行事曆

同步處理電腦端套件 56

建立項目 56

七畫

佈景主題 69

免持

請參閱擴音器

助聽器感應裝置設定 84

即時訊息 61

封鎖 63

記錄訊息 63

連接到伺服器 62

傳送即時訊息 63

快取記憶體，清除 54

八畫

固定撥號 50

服務

瀏覽器 52

服務指令 30

版權保護

請參閱啟動鍵

九畫

亮度

螢幕 78

攝影機裡的設定 9, 13

信箱 34

自動擷取 35

保密碼

[請參閱鎖定碼](#)

[封包數據連線](#)

設定 80

[待機模式](#) 68

[指示符號](#) 2

[相機](#)

儲存影片 13

[重響](#) 3

[音量控制](#) 3

通話期間 40

擴音器 3

[音樂播放機](#) 58

十畫

[個人化](#) 69

[時間](#) 3

[時鐘](#) 3

設定 3

鬧鐘 3

[書籤](#) 52

[記憶卡](#) 4

[記憶體](#)

查看記憶體使用情況 5

清除記憶體 5, 47

[記錄](#)

清除內容 48

[篩選](#) 48

[訊息](#)

多媒體訊息 31

電子郵件 31

十一畫

[剪下文字](#) 29

[密碼](#) 81

PIN2 碼 82

PIN 碼 82

保密碼 82

鎖定碼

[從另一個裝置傳輸資料](#) 1

[捷徑](#) 6

[啓動喇叭](#)

掀蓋闔上時 46

[啓動鍵](#) 87

[清除螢幕](#)

請參閱待機模式

[聊天室](#)

請參閱即時訊息

[設定](#)

IM 62, 63

PIN 碼 82

UPIN 碼 82

UPUK 碼 82

[外殼螢幕](#) 78

存取點 79

行事曆 57

即時訊息 61

來電轉接 83

省電螢幕保護 78

個人化行動電話 68

原始設定 77

密碼 81

通話限制 83

語言 77

數據連線 79

憑證 82

螢幕 78

藍芽連線 71

鎖定碼 82

[設定日期和時間](#) 81

[軟體](#)

傳輸檔案到您的裝置 85

[通訊記錄的保留時間](#) 48

[通話](#)

已撥號碼 46

切換 46

來電轉接設定 83

保留 46

計時 47
國際 40
設定 78

通話記錄。請參閱記錄

連絡人卡片 49
插入圖片 49
傳送 49
儲存 DTMF 音 46
連線設定 79

十二畫

備份 4
單鍵撥號 41
無聲 21
視訊通話 42
 拒絕 45
 接聽 45
視覺廣播 59
視覺服務 ID 60
觀看視覺內容 60
貼上文字 29

十三畫

傳送
連絡人卡片, 名片 49
影片 18

影像 9
會議通話 40
裝置管理 76
鈴聲
 以文字訊息接收 33
 個人鈴聲 51
電子郵件 31
 自動擷取 35
 查看附件 35
 從信箱中擷取 34
 設定 37
 開啟 34
 遠端信箱 34
電池 92
電池訊息
 類型 92
電腦連線 74
電腦端套件
 同步處理 74
 行事曆資料 56
 查看裝置記憶體資料 3, 5
 傳送影像到電腦 16
 傳輸音樂檔案至您的
 記憶卡 58
電話簿
 請參閱連絡人卡片

電影, muvee

自訂 muvee 22
快速 muvee 22

十四畫

網路
存取點, 請參閱存取點

網路存取點 (IAP)

請參閱存取點

網際網路

請參閱網路

語音信箱 40

轉接來電至語音信箱 83

變更電話號碼 8, 40

語音訊息 40

說明應用程式 7

遠端 SIM 模式 72

遠端信箱 34

十五畫

廣播 59

影片 16

影片播放程式

請參閱 RealPlayer

數位版權管理, DRM

請參閱啟動鍵

數據連線

指示符號 2

結束 75

詳情 75

編輯影片

自訂影片 17

增加效果 17

增加聲音檔 17

增加轉場 17

複製

SIM 卡和裝置記憶體間的通訊錄 50

文字 29

鬧鐘

鬧鐘 3

十六畫

憑證 82

操作模式 68

十七畫**應用程式**

Java 85

安裝 85

檔案格式

.jad 85

.jar 85, 86

.sis 85

RealPlayer 21

檔案管理 5**聲音**

將鈴聲靜音 45

錄製聲音 66

聲音檔 16**聲控指令** 84**聲控撥號** 41**聲控標籤** 84

撥號 41

十八畫**擴音器** 3**藍芽** 71

安全 72

耳機 84

配對 73

連線兩裝置, 配對 73

裝置位址 73

關閉 74

鎖定碼 82**二十一畫****攝影機**

自動計時器 10

閃光燈 10

連拍模式 10

傳送影像 9

影像設定 8, 10, 14

編輯影片 17

調整亮度 8, 9, 13

調整亮度與色彩 10, 14

調整閃光燈設定 8

調整影片錄製設定 14

靜態影像攝影機設定 11